

ASIASAT

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35

二零一五年年報

夥伴同行
共創高峰



亞洲衛星

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間接擁有亞洲衛星有限公司(「亞洲衛星」)及其他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1135)上市。

亞洲衛星是亞洲區內具有領導地位的衛星公司，為廣播及電訊市場提供優質衛星服務。本集團擁有六枚衛星，位於亞洲大陸上空之主要對地靜止位置，提供連接至全球三分之二的人口。

我們的願景

成為亞洲首屈一指的衛星方案供應商，以及市場上備受推崇、直覺推薦的合作夥伴首選。

www.asiasat.com



目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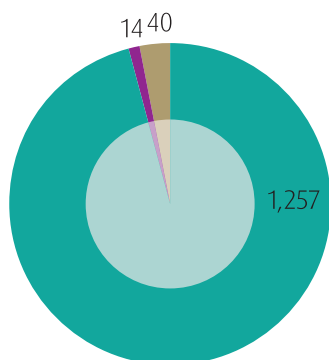
| | |
|-------------|-----|
| 財務摘要 | 2 |
| 公司資料 | 3 |
| 主席報告書 | 4 |
| 業務回顧 | 12 |
| 企業管治報告 | 17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33 |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38 |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 43 |
| 董事局報告 | 49 |
| 審核委員會報告 | 61 |
| 綜合財務報表索引 | 62 |
| 財務概要 | 124 |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125 |
| 股東資料 | 127 |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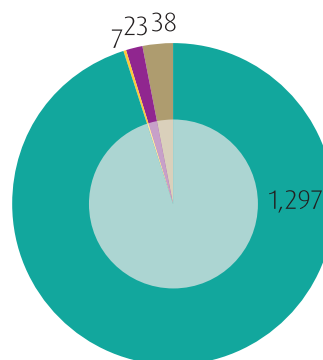
| |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變動 |
|------------|-------|--------------|-------|---------|
| 收入 | 港幣百萬元 | 1,311 | 1,365 | -4%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 港幣百萬元 | 440 | 559 | -21% |
| 股息 | 港幣百萬元 | 4,722 | 223 | +2,017% |
| 股本及儲備 | 港幣百萬元 | 2,674 | 7,107 | -62% |
| 每股盈利 | 港仙 | 112 | 143 | -21% |
| 每股股息 | 港仙 | 1,207 | 57 | +2,017% |
| 盈利派息比率 | 倍 | 0.1 | 2.5 | -96% |
| 股本回報 | 百分比 | 16 | 8 | +100% |
| 每股資產淨值一賬面值 | 港仙 | 684 | 1,817 | -62% |
| 資本負債率 | 百分比 | 57 | 不適用 | 不適用 |

營業額按性質分類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收入

- 經常性
- 非經常性
- 出售衛星轉發器容量之收入
- 其他收入

公司資料

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居偉民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由副主席調任為主席)
Sherwood P. DODGE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九日
辭任)

副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唐子明(Gregory M. ZELUCK)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九日
獲委任，並於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由主席調任為副主席)

執行董事

魏義軍(William WADE) (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羅寧
翟克信(Peter JACKSON)
Julius M. GENACHOWSKI (於二零一五年
五月十九日獲委任)
殷尚龍 (於二零一五年
五月十九日獲委任)
John F. CONNELLY (於二零一五年
五月十九日辭任)
顧寶芳 (於二零一五年
五月十九日辭任)

替任董事

莊志陽 (羅寧之替任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開賢
Kenneth McKELVIE
James WATKINS
王虹虹

審核委員會

Kenneth McKELVIE (主席)
李開賢
James WATKINS
王虹虹
居偉民
殷尚龍 (沒有投票權)
(沒有投票權)
(於二零一五年
五月十九日獲委任)
顧寶芳 (沒有投票權)
(於二零一五年
五月十九日辭任)

合規委員會

James WATKINS (主席)
Julius M. GENACHOWSKI (於二零一五年
五月十九日獲委任)
翟克信(Peter JACKSON)
魏義軍(William WADE)
李開賢
Kenneth McKELVIE
Sherwood P. DODGE (於二零一五年
五月十九日辭任)

提名委員會

王虹虹 (主席)
居偉民
殷尚龍 (於二零一五年
五月十九日獲委任)
李開賢
James WATKINS
Sherwood P. DODGE (於二零一五年
五月十九日辭任)

薪酬委員會

李開賢 (主席)
翟克信(Peter JACKSON)
唐子明(Gregory M. ZELUCK) (於二零一五年
五月十九日獲委任)
Kenneth McKELVIE
王虹虹
John F. CONNELLY (於二零一五年
五月十九日辭任)

公司秘書

楊小青

授權代表

魏義軍(William WADE)
楊小青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分行)

主要代表律師

孖士打律師行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總辦事處

香港灣仔
港灣道二十五號
海港中心十二樓



主席報告書

引言

亞洲衛星於二零一五年經歷了求變求進的一年。公司於年內紮穩根基，為迎接未來的挑戰與機遇作好準備。

年內，The Carlyle Group L. P. (「Carlyle」) 一間附屬公司收購了我們前主要股東之一通用電氣公司 (「通用電氣」) 過往所擁有之全部股權。隨著向所有股東派發特別股息後，本公司之資本結構出現改變。於年底時，我們經過九年後重新進入中國視頻市場。此外，我們推行了一項大型品牌革新計劃及重組銷售團隊，進一步提升我們積極進取的客戶服務策略。

年內，客戶繼續信賴我們，用以在區內重大國際新聞、體育盛事及政經大事等作廣泛傳送。該等盛事包括英國足總盃、澳洲網球公開賽、在新加坡舉行之東南亞運動會，以及於印尼之亞非會議和於菲律賓舉行之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二零一五年經濟領導人會議。

正如我們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所公布，並於二零一四年年報及二零一五年中期報告中預期，本公司的二零一五年財務業績受到多項因素影響。年內，我們面對新的亞洲六號衛星及亞洲八號衛星之折舊及利息開支，及透過融資向股東派發特別股息所產生之額外財務支出。亦鑑於新衛星於若干主要市場營運所需的牌照審批出現延誤，導致本公司於年內未能為新衛星的預期新客戶開始提供服務，因而未能抵銷該等額外支出。

儘管如此，隨著有關牌照於二零一六年年初獲批，我們成功取得一名新客戶使用亞洲六號衛星於中國提供視頻服務。該新合約於二零一六年開始帶來收入。此外，繼亞洲四號衛星於二零一五年十月推出首個超高清(UHD)頻道後，我們宣布了推出第二個頻道，這將為亞洲區及於亞洲四號衛星未來發展超高清服務奠定穩固基礎。

行業挑戰

於二零一五年，衛星廣播行業之經營環境競爭異常激烈。亞洲地區之容量過剩，部分市場之需求萎縮，加上環球和區域營運商之間競爭加劇，均對轉發器價格構成下調壓力。

部分發展中國家政府為服務本地市場而發射衛星之趨勢持續，導致容量供應增加，在有些情況下更出現限制海外衛星營運商進入本地市場。

主席報告書

引言(續)

行業挑戰(續)

我們亦開始察覺到行業出現變化，成熟市場的客戶開始探討使用地面網絡傳輸某些內容和數據。

以上種種趨勢於二零一六年將繼續對我們的業務和整體行業構成影響。

財務表現

收入

二零一五年的收入為1,311,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365,000,000港元)，較去年下跌了4%。收入減少主要由於數名客戶因為其所在市場具挑戰性的市況而未有重新續約，以及轉發器價格之下調壓力所致。

經營開支

於二零一五年，不包括折舊之經營開支為253,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60,0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了3%。開支下降主要源自法律和專業費用降低，若干已減值的債項得以收回及衛星營運開支減少。然而，人民幣重新估值所產生之匯兌虧損增加抵銷了上述節省的支出。

財務開支

二零一五年的財務開支為77,000,000港元，較去年之3,000,000港元上升了74,000,000港元。財務開支為美國進出口銀行及股息貸款相關之利息。財務開支增加主要因為年內借貸水平上升，及列作亞洲六號衛星及亞洲八號衛星成本予以資本化之利息開支，較二零一四年為低所帶來之影響。

折舊

二零一五年之折舊為469,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67,000,000港元)，與去年比較保持穩定。雖然亞洲三號S衛星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已全數折舊，這方面所省回的開支被亞洲六號衛星及亞洲八號衛星於下半年開始計提折舊所抵銷。



主席報告書

財務表現(續)

溢利

二零一五年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440,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559,000,000港元)，減少了119,000,000港元或21%。溢利下跌由於收入下降、利息開支上升，以及缺少如去年之財務收入所致。

現金流量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出現淨現金流出3,101,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流入1,849,000,000港元)，已包括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短期存款變動。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238,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46,000,000港元)。現金流入主要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淨額875,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012,000,000港元)及銀行借貸所得1,896,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173,000,000港元)。現金流出則主要包含派發股息4,874,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969,000,000港元)，其中包括特別中期股息4,651,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無)、支付資本支出692,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024,000,000港元)及償還銀行貸款328,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無)。

股息

鑑於在二零一五年經已派發可觀的股息，董事局不建議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每股0.39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派發之股息總額為每股12.07港元(二零一四年：每股0.57港元)，包括中期股息每股0.18港元(二零一四年：每股0.18港元)及特別中期股息每股11.89港元(二零一四年：無)。

核心業務表現

我們於年內贏得總值533,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57,000,000港元)之新合約。新增合約其中大部分來自與一名單一客戶訂立使用亞洲三號S衛星作短期用途之合約，扣除此因素後，新合約金額只出現輕微增長，反映市場競爭仍然激烈。獲得續期之合約價值則為777,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575,000,000港元)。本集團與若干主要客戶進行磋商，並成功於其合約屆滿前獲得重新續期。新簽訂及續期合約合計總額為1,310,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932,000,000港元)。

主席報告書

銷售及市務

亞洲衛星新品牌迸發動力

亞洲衛星於年內進行一項全面的品牌革新計劃。這是公司自一九八八年成立以來首次革新品牌，經過全面評估市場定位、傳訊、核心價值和使命後，我們的全新品牌於二零一五年首季度正式推出。

公司的市務和推廣材料和活動均以新品牌為基礎。迄今為止，我們獲得來自內部和外部持份者非常正面的迴響，新網站更贏得由互動及視覺藝術學院擔任評審之W3 Silver Award(網站主頁類別)。品牌革新是一項持續的計劃，我們將會繼續作出調整升級，保持不斷改進的動力，提供更優質服務予客戶。

銷售方案團隊

品牌革新計劃不僅是為公司形象換上新面貌，更象徵著我們預期和滿足客戶需要之方式亦徹底改變過來。因此，公司重組了銷售團隊，設立環球客戶團隊及新的銷售方案團隊。此架構重組讓我們的銷售團隊得以專注服務重要之國際客戶，同時在支援客戶需求方面扮演更為全面的角色。

衛星

亞洲衛星之六枚在軌衛星，現時包括亞洲三號S衛星、亞洲四號衛星、亞洲五號衛星、亞洲六號衛星、亞洲七號衛星及亞洲八號衛星，於年內繼續運作表現良好。

亞洲三號S衛星現時仍在運作中，於退役前出租予客戶作為短期用途。

亞洲四號衛星定位於東經122度之軌道位置，為客戶提供尖端的衛星方案，於亞太區推出連接和寬頻服務。年內，此衛星亦成為我們新超高清頻道「4K-SAT」及「4K-SAT2」之傳送平台，並且服務我們電訊客戶之海事、石油和天然氣、企業和媒體業務。

亞洲五號衛星除了作為亞洲其中一枚主要的視頻分發衛星外，亦繼續成為國際體育盛事首選之臨時租用服務平台，例如澳洲網球公開賽、於新加坡舉行之東南亞運動會、由澳洲和新西蘭聯合主辦之二零一五年ICC板球世界盃及中國足球協會超級聯賽。於二零一六年，我們將參與提供里約熱內盧奧運會於亞洲區之廣播服務。



主席報告書

衛星(續)

亞洲六號衛星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七日發射升空，提供額外的C波段轉發器容量，以開發新商機及服務現時增長中的市場。於二零一五年年底，我們獲准利用亞洲六號衛星透過中信網絡成立及經營之分公司，名為中信網絡有限公司北京衛星通訊分公司(「中信衛星」)，為上海文廣互動電視有限公司(「上海文廣」)於中國從事視頻服務。該項許可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批出，與上海文廣之合約亦開始生效及帶來收入。這是亞洲衛星取得之重大進展，讓我們得以重新進入二零零七年後未獲許可之視頻市場。

亞洲七號衛星為亞洲區提供視頻服務之優質衛星，服務眾多全球首屈一指之節目供應商，繼續於其廣闊的亞洲覆蓋範圍內傳送高質素的內容。

亞洲八號衛星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五日發射，與亞洲七號衛星共同定位於東經105.5度。此衛星於該軌道位置提供新增的Ku波段容量，並專為填補直接到戶電視服務(DTH)、機艙互聯網連接、流動寬頻和海事通訊服務之需求而設計。

自二零一五年開始，我們預期可奪得亞洲區內一名大型客戶之重大合約，使用亞洲八號衛星上差不多全部容量。然而，由於某些監管問題，交易所涉及各方未能按原定計劃進行。我們現正積極為此衛星尋找新客戶。

亞洲九號衛星按原定進度建造中，將於二零一六年年底或二零一七年年初完成，取代定位於東經122度之亞洲四號衛星。除服務現有客戶外，所增添之Ku波段容量和服務波束可以為新客戶提供服務。隨著雙組元推進劑貯箱於九月完成安裝，該衛星之建造工程於年內奠定重大里程碑。此衛星額外之Ku波段轉發器，為服務中國和澳洲，以及蒙古、緬甸和印尼等新興市場開拓新商機。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出租或出售之轉發器總數為96個，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00個輕微減少。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內整體使用率下降至72%(二零一四年：75%)。使用率不包括於年底時尚未服務客戶之亞洲六號衛星及亞洲八號衛星。

主席報告書

新客戶

從獲得新客戶方面來說，二零一五年是亞洲衛星值得鼓舞之一年。很多此等新客戶為亞洲區內以多種語言傳送新聞、娛樂和體育節目之具領導地位廣播機構，供海陸空通訊之甚小口徑終端機(VSAT)服務供應商、電訊公司，以及為航空公司提供機艙娛樂和連接服務之供應商。

我們亦不斷探索提供直接到戶電視服務之機會，此服務繼續推動亞洲各地衛星市場之增長。

市場回顧

領先科技

作為衛星廣播技術之先驅，我們為亞洲地區發展超高清廣播的領導者之一。我們深信超高清技術為電視廣播之未來，越來越多消費者將會以超高清電視更換其現有電視機，而節目供應商亦會製作更多超高清格式的電視節目內容。

為推動此技術向前邁進，我們與全球首屈一指的數碼電視傳送系統供應商之一，德國的羅德與施瓦茨公司(「Rohde & Schwarz」)締結夥伴關係。

透過與羅德與施瓦茨之共同合作，我們得以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在亞洲四號衛星推出亞洲區首個真正10位元色彩深度之超高清頻道「4K-SAT」。此全新超高清頻道免費開放予超過50個國家和地區接收，播放全超高清製作的視頻內容，包括時尚、品味生活和紀錄片等。

與羅德與施瓦茨之夥伴關係，不僅讓我們掌握評估超高清技術之能力，更具備客戶推出其本身超高清頻道所要求的技術專長。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我們於亞洲四號衛星推出第二個超高清頻道「4K-SAT2」，為亞洲地區電視營運商及家庭觀眾提供NASA TV及多元化和精彩節目內容。

隨著該等新超高清頻道之推出，我們成功展示出此新技術之質素及我們之專長。



主席報告書

業界活動

我們於年內繼續在參與會議、透過展覽及演講場合方面發揮積極的作用。該等活動包括於中東、印度、新加坡、中國、緬甸及土耳其舉行之多項重要的國際和區域盛事，同時於新加坡舉行之亞洲著名資訊及通訊科技展覽CommunicAsia、亞太衛星通信理事會(APSCC)會議、亞太廣播聯盟(ABU)週年大會，以及亞洲有線與衛星電視廣播協會(CASBAA)舉辦的衛星行業論壇和週年會議上擔當重要的角色。

正如去年年報中所述，我們於十一月在日內瓦舉行之國際電信聯盟世界無線電通信大會(WRC-15)中肩負重任。該會議每四年舉行一次，決定有關電視、衛星、Wi-Fi、流動、航空、海事及其他通訊所使用之頻率分配政策。

我們於國際電信聯盟世界無線電通信大會上，就改變分配現有C波段衛星頻率供寬頻無線接入及流動電訊等新應用服務使用，幫助帶領業界提出反對。在業界同心協力下，很多極為重要的衛星通訊服務將獲保護免受干擾，這對就經濟發展依賴C波段衛星服務之發展中或人口稀少國家尤為重要。

二零一六年展望

未來一年對亞洲衛星以至整體衛星行業均極具挑戰性。市場競爭將會越趨激烈，特別是有些環球營運商基於其主要市場飽和需要另覓新業務。與此同時，其他區域性營運商亦積極找尋機會拓展亞洲市場。

儘管面對這些挑戰，新的流動應用服務例如供汽車、公共交通、海事和航空使用之寬頻服務持續增長。亞洲區內直接到戶服務亦不斷擴展，而廣播機構亦逐步將廣播標準由標清(SD)提升至高清(HD)及超高清。自二零一六年開始，我們由亞洲六號衛星於中國分發視頻服務開始產生收入。我們的超著信譽備受業界肯定，擁有卓越服務水平和超卓技術能力，在超高清電視廣播方面更具備獨特專長。

主席報告書

致謝

正如前任主席於二零一五年中期報告所述，這是亞洲衛星轉變向前的重要時期。我們不僅有兩枚新衛星投入服務，歡迎一名新的主要股東，獲准於中國提供視頻服務，更透過大型的品牌革新計劃推出新品牌和核心價值及重組銷售團隊。本人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董事局、管理層及全體員工於這段期間的努力不懈和全力支持。

本人亦要對各位客戶、夥伴、供應商及股東對本公司之信賴，以及不斷支持我們的業務深表謝意。

最後，我多謝前任主席唐子明先生於Carlyle收購通用電氣之股權後，按照每兩年輪任之安排，接替完成Sherwood P. Dodge先生之主席任期。

本人很高興未來兩年以主席身份服務亞洲衛星，並會與管理層及董事局同仁一起同心協力，引領公司向前發展。

主席
居偉民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六日



業務回顧

二零一五年為亞洲衛星轉變求進的一年。年內重大事件為Carlyle一間附屬公司收購了通用電氣所擁有之股權，成為新的主要股東。

我們亦與業務夥伴中信衛星緊密合作達成一項交易，於亞洲六號衛星透過上海文廣向中國提供視頻服務。該項交易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完成，象徵著我們成功重返中國市場提供視頻服務。

本公司另一項值得注意的發展為完成大型品牌革新計劃，不僅提升本公司之正面形象，更標誌著本公司更專注以客戶為中心的業務方向。

表現回顧

儘管市場競爭日趨激烈，加上公司表現受到若干其他因素之拖累，亞洲衛星於年內繼續成為業內具領導地位之營運商。

面對具挑戰性的環境下，雖然我們的核心業務仍取得理想的表現，但由於年內為新衛星取得新客戶方面出現延誤，對收入構成負面影響。

隨著Carlyle之交易完成後，為支付特別中期股息之新銀行借貸導致利息開支上升。

二零一五年的收入達1,311,000,000港元，比較二零一四年的1,365,000,000港元有所減少，原因為數名客戶由於其所在市場的艱難經濟環境而未有重新續約，以及轉發器價格之下調壓力所致。

二零一五年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440,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559,000,000港元)，減少了119,000,000港元。

迎接瞬息萬變市場環境之挑戰

二零一五年衛星行業之經營環境競爭異常激烈，很多地區之容量出現過剩，衛星服務需求卻表現疲弱，市場競爭加劇，均對衛星公司找尋新業務構成壓力。上述因素很可能繼續影響我們於二零一六年的業務。

雖然如此，我們於年內繼續對新科技作出投資，例如超高清(UHD)電視廣播。我們深信由於4K電視之價格不斷下降，消費者將開始更換其現有電視機，令超高清技術成為電視廣播之未來。

業務回顧

迎接瞬息萬變市場環境之挑戰(續)

為了準備此未來趨勢，我們與全球首屈一指的數碼電視傳送系統供應商之一羅德與施瓦茨公司締結業務夥伴關係，推出亞洲首個免費超高清頻道4K-SAT。該頻道經由亞洲四號衛星的高功率C波段傳送，其廣闊覆蓋範圍由新西蘭橫跨至巴基斯坦以及部分中東國家。繼二零一五年十月推出此亞洲首條真正的超高清頻道後，我們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再推出第二條超高清頻道，為亞洲地區電視營運商及電視觀眾提供更多精彩的超高清節目內容。

雖然此等投資並不會為收入產生即時的貢獻，但我們相信超高清技術為電視廣播之未來。我們推出此等頻道，藉此展示新廣播模式之質素，以及彰顯出我們在此技術之領導地位。

我們亦宣布設立一支以方案為主導的新銷售團隊，支持本公司於亞洲的業務發展活動，更透過全年內加強參與業界活動提升公司知名度。該等活動包括於日內瓦舉行之國際電信聯盟世界無線電通信大會(WRC-15)，會上我們大力支持業界反對改變現行C波段衛星頻率之分配政策；於緬甸舉行之衛星論壇和Communicast Myanmar展覽會；亞洲有線與衛星電視廣播協會(CASBAA)舉辦的多個會議；於新加坡舉行之CommunicAsia展覽和會議；於土耳其舉行之亞太廣播聯盟(ABU)週年大會，以及全球各地之多項其他業界盛事。

在軌衛星

我們的在軌衛星隊伍現時共有六枚衛星，於年內為亞太各地客戶提供可靠及無間斷的服務。

此衛星隊伍包括亞洲三號S衛星、亞洲四號衛星、亞洲五號衛星、亞洲六號衛星、亞洲七號衛星及亞洲八號衛星。該等衛星均為提供全面化的具成本效益服務而設計，服務我們衛星覆蓋範圍內接近四十六億人口。

亞洲三號S衛星現時仍在運作和繼續提供服務，於退役前出租予一名客戶作為短期用途。

亞洲四號衛星於二零零三年發射升空，定位於東經122度的軌道位置。該衛星提供二十八個C波段及二十個Ku波段轉發器。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亞洲四號衛星的整體使用率為74%(二零一四年：76%)。



業務回顧

在軌衛星(續)

亞洲五號衛星於二零零九年發射升空，定位於東經100.5度的軌道位置。該衛星載有二十六個C波段及十四個Ku波段轉發器。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亞洲五號衛星的整體使用率為74%(二零一四年：87%)。

亞洲六號衛星於二零一四年發射升空，定位於東經120度的軌道位置，擁有二十八個高功率的C波段轉發器。該衛星的一半容量與泰國Thaicom Public Company Limited分享，餘下十四個C波段轉發器主要用於服務中國視頻市場之需求。

亞洲七號衛星於二零一一年發射升空，定位於東經105.5度的軌道位置。該衛星載有二十八個C波段轉發器、十七個Ku波段轉發器及一個小型Ka波束。衛星提供廣闊的高功率C波段覆蓋範圍包括亞洲、中東、澳紐及中亞地區，而Ku波段分別服務東亞和南亞，另有一個為特定市場需求而設之調轉式波束。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亞洲七號衛星的整體使用率為69%(二零一四年：65%)。

亞洲八號衛星於二零一四年發射升空，與亞洲七號衛星共同定位於東經105.5度，提供新增的Ku波段容量。該衛星擁有二十四個Ku波段轉發器及一個Ka波束，提供高功率容量用於服務中國、印度、中東及東南亞地區，以滿足直接到戶電視服務、機艙互聯網連接、流動寬頻接入及海事通訊等服務之需求。

亞洲九號衛星之建造工程現正進行中，按計劃於二零一六年年末或二零一七年年年初發射後，將定位於現時由亞洲四號衛星佔用之東經122度位置。此衛星提供的額外Ku波段轉發器容量，將開拓中國、澳洲及如蒙古、緬甸和印尼等新興市場之新商機。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出租或出售之轉發器總數為96個，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00個有所減少。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內整體使用率輕微下降至72%(二零一四年：75%)。使用率不包括於二零一五年尚未全面投入服務之亞洲六號衛星及亞洲八號衛星。

二零一五年新客戶

亞洲衛星所提供的先進、可靠及具成本效益之服務，年內繼續為我們吸引到新客戶。

業務回顧

二零一五年新客戶(續)

此等新客戶選擇亞洲衛星，因為我們能夠在橫跨中東、亞洲以至澳洲的衛星覆蓋範圍內，可靠地傳送其電視節目及電訊服務。此等客戶為電訊服務、直接到戶電視服務、電視節目及甚小口徑終端機(VSAT)服務供應商。

如前所述，我們特別高興經過多年後得以重返中國市場提供電視服務。

手頭合約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之合約儲備為3,517,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514,000,000港元)，與去年比較維持於穩定水平。

廣播及上行鏈路牌照

亞洲衛星繼續持有兩個由香港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發出之牌照。此等牌照讓我們可以經由我們的大埔地面站為客戶提供增值服務。

展望

對亞洲衛星而言，二零一五年標誌著我們在多方面開創新紀元。

年內，我們獲得一名新股東加入，並且得以重返中國視頻服務市場。我們又重組了銷售團隊，以更主動進取的策略迎合客戶需要，同時於國際電信聯盟世界無線電通信大會(WRC-15)上擔當領導的角色，保留C波段衛星頻率。我們透過於亞洲四號衛星設立新的超高清平台，更突顯出公司於先進超高清技術之領先優勢。

此外，自一九八八年成立以來，我們首次為亞洲衛星品牌引入全新的形象，為公司注入澎湃活力及新服務焦點，穩踞我們作為亞太地區領先衛星營運商之地位。



業務回顧

展望(續)

展望未來一年，我們預期流動應用服務將出現新趨勢，例如供汽車、公共交通、海事和航空使用之寬頻服務。亞洲區內直接到戶電視服務將不斷擴展，而平台營運商亦將廣播標準由標清(SD)轉換至高清(HD)及超高清。隨著對衛星容量之需求不斷上升，我們預料能夠為衛星隊伍之不同衛星奪得新客戶。除此之外，我們現正籌備於二零一六年年底或二零一七年年初發射亞洲九號衛星，為滿足客戶的電訊及廣播需求提供更多不同選擇。

我們亦預期市場之高度競爭環境將持續下去。儘管如此，憑著我們贏得的新客戶，衛星隊伍增添兩枚新衛星，著著領先的衛星科技，以及活力新品牌凝聚更強大動力，我們有信心亞洲衛星將繼續成為區內尋求優質衛星方案客戶之首選營運商。

行政總裁

魏義軍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六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投入資源制訂及規範最佳守則，以保障本公司股東（「股東」）權益。於二零一五年內，本集團遵守本地及海外監管機構之現行規定，並已經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並遵守該守則條文，只有下列若干的偏離。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所有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並對公司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由於其他公務，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羅寧先生未能出席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四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及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四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二零一五年股東特別大會」）。羅先生之替任董事莊志陽先生代其出席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及二零一五年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Julius M. Genachowski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James Watkins先生及王虹虹女士因其他公務而未能出席二零一五年股東特別大會。

董事證券交易：關於標準守則（附錄十）

本公司已經採納程序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以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之規定。經本公司作出特別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他們在二零一五年內一直完全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

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其大部分股份由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私營公司Bowenvale Limited（「Bowenvale」）持有，持股量為74.43%。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中信」）及Carlyle同時於Bowenvale擁有平等投票權，因而於本公司擁有平等投票權。根據Bowenvale股東協議，中信及Carlyle均分別擁有董事局內委任及辭退最多四名董事的權利。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局

董事局現時由十一名成員組成，其中六名非執行董事由Bowenvale股東中信及Carlyle委任，分別為居偉民先生(主席)、唐子明先生(副主席)、羅寧先生、翟克信先生、Julius Genachowski先生及殷尚龍先生；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James Watkins先生、李開賢先生、Kenneth McKelvie先生及王虹虹女士；及一名執行董事魏義軍先生，並同時兼任本公司行政總裁。羅寧先生之替任董事為莊志陽先生。

正常而言，董事局主席及副主席分別由中信及Carlyle從彼等提名的董事中每兩年輪任。

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本公司已獲得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以書面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是獨立身份。

董事局每季定期會議，及當有需要時另行召開董事局會議。董事局亦在管理層避席下每年至少一次私下商議。

董事局負責處理策略性及政策事宜，批核企業計劃、預算及監察管理層表現。本公司的日常運作由高級管理人員負責。董事局已設立企業管治機制，由四個委員會組成，分別為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合規委員會。每一個委員會均有本身的章程，述及其權利及職責。各委員會主席須定期就商討事宜向董事局匯報。董事局亦成立業務發展委員會，負責檢討策略性業務計劃。

董事局主席負責領導董事局，並使其有效運作，同時確保董事局以適時及具建設性的方式討論所有主要及適當的事項。行政總裁獲授予職權管理本集團業務、執行本集團策略，以達致整體的商業目標。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已有分工，並不是由同一人兼任。現時，居偉民先生及唐子明先生分別擔任主席和副主席，而行政總裁則由魏義軍先生出任。

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均各以三年之固定任期委任，或在首次委任之情況下，任期直至其獲委任後之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他們全部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輪值及膺選連任。除上文所披露有關中信及Carlyle委任之董事外，董事局所有成員均確認他們彼此之間及與高級管理人員之間，不論在財務、業務或家庭等各方面均互無關連。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之培訓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5條規定，所有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計劃，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局作出貢獻。此外，本公司負責安排及資助培訓，範疇以恰當地強調董事之角色、職能及職責為主。

年內，本公司為董事舉辦一次簡介會，由律師事務所負責主講，內容涵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最新監管事宜。此外，個別董事亦有參與其他外間機構之研討會或簡介會，內容為有關上市公司董事之角色、職能及職責，以及監管規定之最新發展。

根據董事提供之培訓紀錄，下表概述二零一五年每名董事所接受之培訓：

| 姓名 | 外間機構研討會/ 簡介會/自修 |
|--------------------------------|--------------------|
| 非執行董事 | |
| 居偉民(主席) | ✓ |
| 唐子明(Gregory M. Zeluck)(副主席) | ✓ |
| 羅寧 | ✓ |
| 翟克信(Peter Jackson) | ✓ |
| Julius M. Genachowski | ✓ |
| 殷尚龍 | ✓ |
| 莊志陽(羅寧之替任董事) | ✓ |
| Sherwood P. Dodge ¹ | ✓ |
| John F. Connelly ¹ | ✓ |
| 顧寶芳 ¹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李開賢 | ✓ |
| Kenneth McKelvie | ✓ |
| James Watkins | ✓ |
| 王虹虹 | ✓ |
| 執行董事 | |
| 魏義軍(William WADE)(行政總裁) | ✓ |

¹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九日辭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局委員會

董事局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分別設立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合規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之目的如下：

- (i) 制訂薪酬政策及指引，提呈予董事局通過；
- (ii) 確保所提出薪酬是合適的，而且與市場情況一致；
- (iii) 考慮及檢討：
 - a. 執行董事之薪酬待遇；
 - b. 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及其他服務條件；及
 - c. 在董事局每年通過批核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之酬金。

薪酬委員會將可全權：

- (i) 委聘或終止聘用顧問，協助薪酬委員會評估董事、行政總裁或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及
- (ii) 決定聘用為薪酬委員會提供諮詢服務之任何顧問的委聘條款及支付其酬金之所需撥款幅度。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五年進行之工作簡報如下：

- (i) 審議並向董事局建議二零一五年花紅；
- (ii) 審議新的薪酬政策及指引原則；
- (iii) 舉行員工嘉許計劃；
- (iv) 通過二零一五年合資格僱員獲授限制性股份數額；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續)

(v) 審議並向董事局建議二零一六年薪酬；及

(vi) 審議並向董事局建議二零一五年之董事酬金。

本集團已設立了一個以工作表現為基礎的評估機制。現有的薪酬組合包括薪金、表現花紅、股份獎勵(只適用於部分級別的僱員)及與市場相若的其他福利。支付予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其釐訂標準是根據獨立顧問報告所載之最近一項市場調查。

於二零一五年按範圍劃分支付予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列載如下：

| 薪酬範圍 | 人數 |
|-------------------------|----|
| 3,0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1 |
| 4,0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 1 |
| 5,000,001港元至6,000,000港元 | 1 |
| 6,000,001港元至7,000,000港元 | 2 |
| 7,000,001港元至8,000,000港元 | 1 |

有關股份獎勵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十八。

組成

薪酬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同時擔任主席之李開賢先生、Kenneth McKelvie先生及王虹虹女士，其餘兩名成員為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翟克信先生及唐子明先生。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目的如下：

(i) 物色合資格的董事人選(與董事局通過的準則一致)；

(ii) 甄選或向董事局推薦委任之董事人選；

(iii) 監督董事局之表現評核；及

(iv) 制訂行政總裁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之繼任計劃。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續)

提名委員會可全權：

- (i) 委聘及終止聘用顧問公司，物色合適的董事人選；
- (ii) 委聘其他專業人士，協助其進行任何背景審查工作；及
- (iii) 批准相關顧問公司及其他專業人士的酬金及委聘條款。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五年進行之工作簡報如下：

- (i) 推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之董事；
- (ii) 審議繼任計劃；
- (iii) 監督董事局及委員會之自我表現評核；
- (iv) 檢討及通過職權範圍；及
- (v) 建議主席及副主席之輪任。

組成

提名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同時擔任主席之王虹虹女士、James Watkins先生及李開賢先生，其餘兩名成員為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殷尚龍先生及居偉民先生。

董事局成員多元化政策概要

本公司認同董事局成員多元化為建立公平及具效率董事局之重要元素，同時董事局成員需具備不同技能、背景、專長及多元化觀點，確可為本公司業務帶來裨益。

在決定董事局之組合時，本公司將從多方面考慮董事局成員能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經驗、領導才能、文化和教育背景、專業資格、專業道德、專長、技能、知識、性別及年齡。董事局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的準則，以客觀的甄選準則考慮成員人選，並充分顧及董事局成員能多元化的裨益。

提名委員會將於適當的時候檢討此政策，以確保其行之有效。提名委員會將討論任何所需的修訂，然後提出其任何修訂建議，呈交董事局作出審議和決定。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目的是協助董事局履行其監督職責，有關：

- (i) 本集團的會計及財務呈報程序，包括本集團提供予股東、公眾及聯交所之財務報表及其他財務資料之準確性；
- (ii) 獨立核數師之資格及獨立性；
- (iii) 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審核工作並對財務呈報流程的內部監控程序進行審核之成效；及
- (iv) 本集團內部審核功能及獨立核數師之表現。

審核委員會成員透過提供獨立審閱及監察財務報告，使其本身滿意於本集團內部監控程序的成效，以及外聘和內部審核之合適性，以協助董事局履行其職責。

審核委員會可全權及有責任：

- (i) 挑選、評核及在適當的情況下更換獨立核數師(或提名獨立核數師呈請股東批准)；
- (ii) 批准獨立核數師之所有審核服務費用和條款以及所有非審核服務；及
- (iii) 履行任何適用的獨立性及監管規定所指定之其他職責及責任。

審核委員會可以徵詢管理層包括行政總裁及負責內部審核工作人員之意見，惟不會將此等職權委派他人代為處理。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五年進行之工作簡報如下：

- (i) 審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報表及報告；
- (ii) 審閱獨立核數師之法定審核計劃及致獨立核數師之管理層陳述書；
- (iii) 考慮及批准二零一五年之審核費用；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續)

- (iv) 考慮及批准本集團之非審核服務費用；
- (v) 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本集團獨立核數師一同審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 (vi) 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財務、營運和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各功能；
- (vii) 在董事局審閱及確認前，審閱第57及58頁所載之「持續關連交易」；及
- (viii) 與獨立核數師進行一次私下商議。

核數師酬金

二零一五年所產生之費用述及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審核費用 | 1,675 | 1,545 |
| 稅項費用 | 1,261 | 915 |
| 所有其他費用 | 275 | 80 |
| | <u>3,211</u> | <u>2,540</u> |

審核費用

本集團就獨立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本集團財務報表所提供專業服務而產生之累計費用。

稅項費用

本集團就專業顧問及其他顧問有關稅項合規、稅項諮詢及稅項規劃所提供專業服務而產生之累計費用。

所有其他費用

除上段所述之服務外，本集團就專業顧問及其他顧問提供產品及服務而產生之累計費用。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續)

資源

審核委員會有權聘任獨立的法律、會計及其他顧問，為審核委員會提供諮詢意見。審核委員會可要求本公司任何行政人員或僱員或本公司之外聘顧問或獨立核數師，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或與審核委員會任何成員或顧問會晤。

撥款

審核委員會決定所需撥款幅度，以支付：

- (i) 為本公司準備或發出一份審核報告，或負責其他審核、審閱或驗證服務之目的而委聘獨立核數師之酬金；
- (ii) 為審核委員會提供諮詢而聘用之任何獨立的法律、會計及其他顧問之薪酬；及
- (iii) 審核委員會為履行職責所需或適當之正常行政開支。

組成

審核委員會由六名成員組成，其中四名為符合獨立身份、擁有財務知識及所需經驗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Kenneth McKelvie先生、James Watkins先生、李開賢先生及王虹虹女士，另外兩名為非執行董事，並沒有投票權之觀察員身份，分別為居偉民先生及殷尚龍先生。審核委員會由具備適當專業資格及財務經驗之獨立非執行董事Kenneth McKelvie先生擔任主席。

審核委員會每年最少開會兩次，亦在本公司行政人員及管理層避席的情況下私下商議。

合規委員會

合規委員會之主要目的是協助董事局履行其企業管治職責，其職責為：

- (i) 制訂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程序及常規，並向董事局提出建議；
- (ii)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iii) 監察向委員會舉報之任何重大違規或潛在違規事件之調查工作及決議執行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合規委員會(續)

- (iv)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v) 檢討及監察適用於董事及僱員之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
- (vi)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本公司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及
- (vii) 監察本集團有關披露內幕消息之政策、程序及常規，並向董事局提出建議。

合規委員會可全權：

- (i) 聘任法律及其他外聘顧問，為合規委員會提供諮詢意見；及
- (ii) 要求本集團任何行政人員或僱員或本集團之外聘律師或顧問出席會議，或與合規委員會任何成員或顧問會晤。

合規委員會於二零一五年進行之工作簡報如下：

- (i) 審議二零一四年年報及二零一五年中期報告內所載之企業管治報告；
- (ii) 檢討本集團在遵守各項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情況；
- (iii) 檢討董事及僱員在遵守適用之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的情況；及
- (iv) 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指引。

組成

合規委員會現時由六名成員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同時擔任主席之James Watkins先生、李開賢先生及Kenneth McKelvie先生，其餘兩名成員為非執行董事，分別為Julius M. Genachowski先生及翟克信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魏義軍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

每名董事於董事局會議、董事局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之出席紀錄

下表概述二零一五年每名董事及每名委員會成員之出席率：

| |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 | | | | |
|--|-----------|-------|-------|-------|-------|------|
| | 董事局 | 審核委員會 | 薪酬委員會 | 提名委員會 | 合規委員會 | 股東大會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 居偉民 ^① (主席) | 7/7 | 2/2 | | 2/2 | | 2/2 |
| 唐子明(Gregory M. Zeluck) ^② (副主席) | 4/4 | | 3/3 | | | 2/2 |
| 羅寧 ^① | 3/7* | | | | | 0/2* |
| 翟克信(Peter Jackson) ^① | 6/7 | | 4/4 | | 2/2 | 2/2 |
| Julius M. Genachowski ^② | 4/4 | | | | 1/1 | 1/2 |
| 殷尚龍 ^② | 4/4 | 1/1 | | 1/1 | | 2/2 |
| 莊志陽(羅寧之替任董事) | 7/7 | | | | | 2/2 |
| Sherwood P. Dodge ^③ | 3/3 | | | 1/1 | 1/1 | |
| John F. Connelly ^③ | 3/3 | | 1/1 | | | |
| 顧寶芳 ^③ | 3/3 | 1/1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李開賢 | 7/7 | 2/2 | 4/4 | 2/2 | 2/2 | 2/2 |
| Kenneth McKelvie | 7/7 | 2/2 | 4/4 | | 2/2 | 2/2 |
| James Watkins | 7/7 | 2/2 | | 2/2 | 2/2 | 1/2 |
| 王虹虹 | 7/7 | 2/2 | 4/4 | 2/2 | | 1/2 |
| 執行董事 | | | | | | |
| 魏義軍(William Wade) (行政總裁) | 7/7 | | | | 2/2 | 2/2 |

① 中信委任董事

②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九日獲委任之Carlyle委任董事

③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九日辭任之通用電氣委任董事

* 由於公務繁忙，羅寧先生安排其替任董事出席若干董事局會議、二零一五年股東特別大會及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該等由替任董事代為出席並未計入上述出席紀錄。



企業管治報告

問責及審核

財務呈報

本公司董事知悉他們負責監督編製每個財政期間之財務報表，確保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在該段期間之業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於編製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時，董事已經：

- 選用合適之會計政策並貫徹地應用；
- 適當地採納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作出審慎和合理的判斷及估計；及
- 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本集團之目的是以穩建的財務基礎締造可持續的回報，從而提升股東長遠之總回報。有關討論本集團業務策略列載於主席報告書及業務回顧。

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申報責任聲明載於第125至第126頁。

本集團明白到高質素的企業呈報在加強股東對本公司之信任方面非常重要，並且致力在所有企業通訊中，對本公司的表現、立場及展望提供一個平衡、清晰及全面性的評核。本集團之年報及中期報告均分別於有關期間完結後之三個及兩個月內及時公布，以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

內部監控

系統及程序

董事局知悉其職責以維持健全及有效之內部監控系統，包括界定的管理架構及指定的權限，藉此：

- (i) 達致業務目標，保障資產以防未經授權之使用及處置；
- (ii) 確保適當之會計紀錄得以保存，以便提供可靠之財務資料供內部使用或對外發布；及
- (iii) 確保符合有關法例及規例。

企業管治報告

問責及審核(續)

內部監控(續)

系統及程序(續)

該系統之設計旨在提供合理但非絕對之保證，避免出現重大的錯誤陳述及損失，著眼於管理營運系統，而非全面避免其失效之風險，以確保達致本集團之業務目標。

年度評估

於二零一五年，董事局透過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進行檢討，包括財務、營運和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各功能。為了將內部監控系統之年度檢討予以正式化，審核委員會參考了相關監管機構之規定。董事局認為本集團在整體上已建立一個健全的監控環境，同時實施有效之內部監控系統。

內部審核計劃

內部核數師採用風險監控之手法。一個為期三年之內部審核計劃經已制訂，採取風險加權方式，對風險較高之範疇作出優先處理及適當之審核次數。內部核數師對本集團進行定期的財務及營運檢討。審核結論及監控弱點(如有)會向審核委員會或合規委員會作出匯報。內部核數師並會根據其建議之回應，監察所同意之跟進行動。

申報及舉報政策

本集團已訂立明確的程序處理僱員投訴、不滿及違規事件的舉報。任何改善建議可向有關部門的主管提出，或轉交行政總裁。如投訴涉及行政總裁或董事，僱員可直接向審核委員會或合規委員會主席舉報。

為了讓僱員可以在沒有顧慮的情況下舉報內部失當行為，本集團亦訂立了舉報政策，包括直接向審核委員會或合規委員會主席舉報有關事宜的程序。審核委員會或合規委員會之主席將審核投訴並決定如何進行調查。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為本集團之僱員，彼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接受不少於十五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符合上市規則第3.29條之規定。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權利

應股東請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七十條列載股東提出請求之情況。第七十條規定股東特別大會須按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規定的要求而召開，或倘無相關規定，則可由請求人召開。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第七十四條規定，一名或多名股東於存放請求書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已繳足股本十分之一，而該等股本於存放當日附有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表決權利，可透過將書面請求書存放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請求董事立即妥為安排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書面請求書必須述明會議的目的(包括於會議上審議的決議案)，並由請求人簽署及存放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書面請求書可包括數份相同格式的文件，而每份文件均由一名或多名請求人簽署。

倘董事在該請求書存放日期起計二十一天內未有妥為安排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則該等請求人或佔全體請求人一半以上總表決權的請求人，可自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但如此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不得在請求書存放日期起計三個月屆滿後舉行。

由請求人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須盡可能以接近董事召開之股東大會的方式召開。

向董事局提出查詢的程序

股東可於任何時間以書面方式透過公司秘書向董事局提出查詢及表達意見，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二十五號海港中心十二樓。公司秘書會將股東之查詢及意見轉交董事局，以解答股東之提問。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程序

佔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全體股東總投票權最少二十分之一的任何本公司股東，或不少於一百名本公司股東，可以向本公司提交書面請求書，要求本公司：

- (a) 向有權接收下屆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股東發出通告，以告知可能在該大會上恰當地動議並擬在會上動議之任何決議案；及／或
- (b) 向有權獲送交任何股東大會通告之股東傳閱任何字數不多於1,000字之陳述書，內容為有關任何提呈決議案所提述之事宜，或擬於該大會上處理之事務。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權利(續)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程序(續)

一份由請求人簽署的請求書(或兩份或以上載有全體請求人簽署的請求書)，須於下述時間存放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 (i) 如屬要求發出決議案通告之請求書，在有關會議舉行前不少於六個星期；及
- (ii) 如屬任何其他請求書，在有關會議舉行前不少於一個星期。

請求人亦必須連同請求書存放或繳付一筆合理足夠的款項，以供本公司應付根據請求書向股東發出決議案通告及／或傳閱陳述書之開支。

倘一份要求發出決議案通告之請求書存放於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後，股東週年大會於該請求書存放後六個星期或較短期間內的某一日須召開，則該請求書雖然並非在上述時間內存放，但就此而言，亦須視作已恰當地存放。

投資者關係及與股東之溝通

董事局深明須就本公司的表現及活動向股東交代，並十分重視與股東保持有效的溝通。因此，本公司之網址www.asiasat.com已設立投資者關係項目，為股東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訊。此外，還有其他與股東溝通的企業傳訊渠道，包括通函、公告、通告、中期報告及年報等，有關副本均可在本公司網址內下載。

中期報告及年報包涵全面的財務及業務回顧，以及企業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等章節。

股東週年大會是與股東直接對話的主要平台，股東可於大會中就本公司的營運及財務資料作出提問。

於股東週年大會，股東可就每項建議的決議案進行投票，所有要求股東考慮的事宜均以不同的決議案在大會中提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所有股東大會現已強制採用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企業管治報告

章程文件

年內，本公司章程文件並沒有更改。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副本已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操守指引

本公司定期向各董事及員工發出通告，提醒彼等在宣布中期及全年業績前有一段不可買賣本公司上市證券的規定時間。

本公司制訂了商業操守及道德守則，可在網址www.asiasat.com瀏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亞洲衛星關心環境保護及社區福祉。我們積極參與各項義務工作、公益活動和企業捐助，履行企業公民責任及凝聚社會力量，貢獻社群。管理層亦致力於本集團內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

亞洲衛星致力遵守適用於我們業務之所有法例、規則、規例及制裁措施，無論是透過直接關連公司或第三方。我們亦要求公司員工、代理、顧問、承建商、中介人、代表、供應商及業務夥伴、與亞洲衛星或代表公司進行業務時必須遵守保持最高水準的正直和誠信。

操作中心

亞洲衛星為亞洲區內具領導地位的衛星營運商，操作中心分別設於大埔及赤柱，負責操作六枚在軌衛星。本集團對其營運所引致的環境、健康及安全問題保持警覺，並確保符合相關的環保法例。

為支持保護環境，本集團採取「減少耗用、重複使用、修復重用及循環再用」政策，以保持潔淨及可持續的環境。

本集團以負責任、有效率及具成效的方式使用資源，為可持續發展社會作出貢獻，並遵守國際標準和規例。

(甲) 二氧化碳排放

溫室氣體為導致全球暖化之主要成因之一，分為直接和非直接排放。就本報告而言，亞洲衛星專注於其兩間操作中心，因其二氧化碳排放量已佔總排放量超過95%。

過去多年來，亞洲衛星採取多項措施減低來自其操作中心之非直接排放。這包括但不限於：

- (i) 透過新的操作策略、時間和溫度控制，管理空調系統；
- (ii) 改善操作中心之隔熱及空氣流通；
- (iii) 設備操作：優化設備使用及整合上行鏈路流量管理；及
- (iv) 採用綠色科技和設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操作中心(續)

(甲)二氧化碳排放(續)

透過採取上述措施，得以有效地管理非直接排放。

於二零一五年，透過操作中心每日消耗電力所產生之非直接排放量總共約4,675噸二氧化碳(總二氧化碳排放量之99.998%)，而由柴油發電機產生之直接排放量則約為0.1噸(總二氧化碳排放量之約0.002%)。

(乙)電磁排放

鑑於電磁排放對人體安全之影響，亞洲衛星於遍佈操作中心之九十五個不同地點定期進行電磁輻射水平量度。員工工作區更裝設有輻射排放警報，保障員工免受電磁意外洩漏影響。年內於九十五個地點量度得之平均電磁排放流量密度為 $0.0007\text{W}/\text{m}^2$ ，最高讀數則為於其中一支六點三米天線屏蔽區之 $0.017\text{W}/\text{m}^2$ 。此等水平遠較ITU-T K.100(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建議之 $10\text{W}/\text{m}^2$ 為低。公司確認此等水平完全位於安全規定範圍之內，為員工提供健康的工作環境。這在數量水平上較符合職業健康及安全危險有關適用的法例和規例所要求為佳。

此外，操作中心外部周圍地方之電磁功率密度低於操作中心內部的十六分之一，為社區提供一個安全環境。

人力資源

我們致力為員工打造開放多元的工作環境，提供不同的晉升及發展機會，以及優厚的薪酬福利，鼓勵員工在工作與生活間取得平衡，在安全健康的環境下發展事業。

年內本集團的員工流失率約為9.7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人力資源(續)

(甲)員工多元化

(i)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地區劃分之員工數目：

| | 員工數目 |
|----|-------|
| 香港 | 127 |
| 中國 | 13 |
| | <hr/> |
| 總數 | 140 |

(ii)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性別劃分之員工數目：

| | 員工數目 |
|----|-------|
| 女 | 56 |
| 男 | 84 |
| | <hr/> |
| 總數 | 140 |

(iii)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僱員性質劃分之員工數目：

| | 員工數目 |
|----|-------|
| 永久 | 138 |
| 臨時 | 2 |
| | <hr/> |
| 總數 | 140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人力資源(續)

(甲)員工多元化(續)

(iv)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年齡分佈劃分之員工數目：

| 年齡組別： | 員工數目 | 員工數目 |
|-------|--------|-------|
| | 四十歲及以下 | 四十歲以上 |
| 香港 | 51 | 76 |
| 中國 | 9 | 4 |
| 總數 | 60 | 80 |

(乙)員工培訓

我們根據個人及業務需要為員工提供多項培訓計劃，包括在職培訓、內部培訓、外間培訓及教育資助。每名員工於二零一五年之平均培訓時數為二十六小時。

打擊貪污

亞洲衛星致力防止貪污賄賂行為，並定期採納這方面適用法例之精神。這包括但不限於香港防止賄賂條例(第201章)、英國反賄賂法2010(UK Bribery Act 2010)、美國反海外腐敗法(US Foreign Corrupt Practices Act)及中國反貪污法例。

亞洲衛星制訂公司政策及程序，藉此防止、偵測及舉報貪污賄賂行為。公司政策禁止任何亞洲衛星人員直接或非直接提供、承諾、收取或接受任何賄賂性質的款項、回佣、好處或任何形式的其他獎勵。

我們定期為員工提供防止貪污賄賂培訓，並進行內部審核幫助減低潛在欺詐的風險，監察我們打擊貪污的承諾。

我們亦設立舉報政策，讓員工以匿名方式向指定人員提出關注之問題，或者如果他們願意，直接向行政總裁報告有關任何懷疑欺詐活動，或可能違反法例、規則、規例、公司政策或任何其他不當或違法活動。

年內，概無任何針對本集團或其員工貪污行為之法律案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企業社會責任

本集團參與多項不同的企業社會責任活動，例如國際十字路會義工服務、樂施米義賣大行動、探訪幼兒院，以及贊助兒童心臟基金會舉辦之慈善步行。

我們與國際十字路會及兒童心臟基金會建立長遠之夥伴關係。年內，我們亦捐助樂施會及兒童心臟基金會等多個慈善組織。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整體表現

二零一五年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440,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559,000,000港元)，較對上年度下跌了119,000,000港元或21%。溢利減少主要由於收入下降及利息開支上升所致。詳情見下文。

收入

二零一五年的收入為1,311,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365,000,000港元)，與對上年度比較減少了54,000,000港元，跌幅為4%。收入減少主要由於數名客戶因為其所在市場具挑戰性的市況而未有重新續約，以及轉發器價格之下調壓力所致。

服務成本

服務成本為578,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577,000,000港元)，與去年比較維持於合理水平。

其他收益

已變現收益為19,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89,000,000港元)，較二零一四年減少了70,000,000港元。去年收益包括一筆由一間衛星營運商退還於亞洲六號衛星所佔容量之款項帶來財務收入48,000,000港元。此外，由於銀行存款於派發特別股息後大幅減少，年內利息收入有所下跌。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為143,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50,000,000港元)，下降了7,000,000港元或5%。開支減少主要因為法律和專業費用降低，過往已減值的債項於年內得以收回及市場宣傳和推廣開支較少所致。由於人民幣兌港元貶值所產生之匯兌虧損及員工成本增加，抵銷了上述節省的大部分支出。

財務開支

二零一五年的財務開支為77,000,000港元，較去年之3,000,000港元上升了74,000,000港元。財務開支為來自美國進出口銀行及股息貸款所產生之利息。財務開支增加主要因為年內借貸水平上升，及列作亞洲六號衛星及亞洲八號衛星成本予以資本化之利息，較二零一四年為少所帶來之影響。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溢利有重要部分被視作海外溢利，毋須繳付香港利得稅。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二零一四年：16.5%)提取。

海外稅款則把期內估計應課稅的溢利，按其所賺取應課稅溢利的地區之現行稅率來計算，稅率約為7%至43.26%(二零一四年：7%至43.26%)。年內本集團之有效稅率約為17.3%(二零一四年：22.7%)。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續)

財務業績分析

財務業績重點摘錄如下：

| |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變動 |
|------------|-------|--------------|-------|---------|
| 收入 | 港幣百萬元 | 1,311 | 1,365 | -4%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 港幣百萬元 | 440 | 559 | -21% |
| 股息 | 港幣百萬元 | 4,722 | 223 | +2,017% |
| 股本及儲備 | 港幣百萬元 | 2,674 | 7,107 | -62% |
| 每股盈利 | 港仙 | 112 | 143 | -21% |
| 每股股息 | 港仙 | 1,207 | 57 | +2,017% |
| 盈利派息比率 | 倍 | 0.1 | 2.5 | -96% |
| 股本回報 | 百分比 | 16 | 8 | +100% |
| 每股資產淨值－賬面值 | 港仙 | 684 | 1,817 | -62% |
| 資本負債率 | 百分比 | 57 | 不適用 | 不適用 |

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於回顧的年度內，本集團出現淨現金流出3,101,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流入1,849,000,000港元)，已包括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短期存款變動。現金流入主要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淨額875,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012,000,000港元)及銀行借貸1,896,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173,000,000港元)。現金流出則主要包含派發股息4,874,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969,000,000港元)、支付資本支出692,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024,000,000港元)及償還銀行貸款328,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無)。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238,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46,000,000港元)。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為美元、人民幣及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總額為3,748,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83,000,000港元)，全部以美元為單位。該等銀行借貸中，2,087,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83,000,000港元)為全期固定息率，其餘1,661,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則採用浮息，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若干基點計息。本集團之借貸需求並未受到季節性影響。銀行借貸主要用作本集團之資本支出及派發特別中期股息。銀行借貸總額之還款期限及未提取的融資額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二十。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淨額為3,510,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淨額1,163,00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結構

資金及司庫政策

本集團採取審慎的財務政策，並對現金及風險管理有嚴格的監管。現金一般作美元及人民幣短期存款，以應付其營運及資本開支需求。

匯率及金融工具之套戥

本集團收入、資本開支、主要經營開支及銀行借貸均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為單位。由於港元於窄幅範圍內與美元掛鈎，匯率約為7.8港元兌1美元，美元匯率的波動影響並不重大，因此沒有對美元進行套戥。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人民幣兌港元之匯率出現下跌。人民幣業務佔收入總額約為21%，我們沒有對貨幣風險進行套戥。

本集團銀行借貸中約2,087,000,000港元為貸款期內採用固定息率，因此毋須對利率風險進行套戥。餘下1,661,000,000港元銀行借貸則為浮息，如有需要利率風險可透過利率掉期予以管理。本集團定期檢討來自利率變動所承受之風險。年內，本集團沒有訂立任何利率掉期安排。

手頭合約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手頭上之合約價值達3,517,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514,000,000港元)，其中大部分將於未來數年履行。各項合約差不多全以美元為單位。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

於二零一五年，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分類資料

本集團收入按經營分類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五。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一百三十八名全職僱員(二零一四年：一百三十三名)。

本集團認為人力資源是其中一項最珍貴的資產，本集團聘用的人才乃來自電訊、資訊科技及高科技設備供應商等行業。

本集團已設立了一個以工作表現為基礎的評估機制。現有的薪酬組合包括薪金、酌情花紅及與市場相若的其他福利。

股份獎勵計劃(「獎勵計劃」)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二日設立。這項長期性的獎賞計劃旨在吸納及挽留優秀的高級員工，從而有助於本公司之業務發展。根據獎勵計劃，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合資格員工獲授予本公司股份(「獎勵股份」)。獎勵股份根據獎勵計劃規例所載於若干期限後歸屬或於若干情況下失效。本公司已委任Equity Trust (Jersey) Limited擔任受託人，購買及以信託持有獎勵股份，使獎勵計劃能依據合資格員工之利益順利進行。

本集團並無定期舉辦內部培訓計劃，惟本集團會因應新發展或新設施提供特定的培訓，以及贊助僱員參加由外間機構提供與彼等履行職務有關及對事業發展有幫助的職業訓練課程。

集團資產抵押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二十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並無作抵押。

資本承諾

本集團之資本承諾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二十六。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承諾總額為619,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280,000,000港元)，全部已簽訂合約，但尚未於財務報表作出撥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負債率

本集團的資本負債率乃按負債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負債淨額為計息銀行借貸總額減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資本總額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加負債淨額計算。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率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
|--------------|---------------------------|---------------------------|
| 銀行借貸總額 | 3,748 | 2,183 |
| 減：現金及銀行結餘 | (238) | (3,346) |
| 負債淨額／(現金淨額) | 3,510 | (1,163)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 2,674 | 7,106 |
| 資本總額 | 6,184 | 5,943 |
| 資本負債率 | 57% | 不適用 |

或然負債

本集團之或然負債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二十五。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董事

居偉民，五十二歲，於一九九八年十月十二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調任為本公司主席。居氏為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他曾擔任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兼財務總監、中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及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主席及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及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均為香港上市公司。他於金融服務業及集團管理擁有超過二十年經驗，專長於企業財務、風險管理及投資。他持有經濟學學士及碩士學位。

唐子明(Gregory M. ZELUCK)，五十四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九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主席，並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調任為本公司副主席。唐氏為Carlyle之董事總經理及Carlyle亞洲基金聯席主管，為亞洲的收購機會提供意見。他於一九九八年加入Carlyle並在香港辦事處工作。加入Carlyle之前，唐氏擔任美林之亞洲高回報團隊成員之一，為期一年，並於雷曼兄弟旗下企業融資及商人銀行部任職十三年，當中約四年於亞洲工作。他取得普林斯頓大學文學學士，並於東亞研究以Magna Cum Laude(高級榮譽)畢業。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三年，他為韓國交易所上市公司Hyundai Communications & Network Co. Limited之董事。他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五年曾任香港上市公司自然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局成員。他現為台灣上市公司大眾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成員。

魏義軍(William WADE)，五十九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魏氏由一九九六年五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一九九四年四月加入本公司及獲委任為行政總裁前，他一直擔任副行政總裁。在加盟亞洲衛星前，他曾於亞洲及美國多間公司擔任不同的高級管理職位。他於衛星及有線電視行業擁有逾三十年經驗，大部分時間在亞洲區工作。他能說普通話，持有猶他大學傳播系文學榮譽學位及Thunderbird (the Global School of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國際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董事(續)

羅寧，五十七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羅氏為中國中信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中信國安集團公司副主席及中信網絡有限公司主席兼總經理。他自二零零零年加入中信，並出任中信若干附屬公司董事職務。他為於中國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中信國安信息產業股份有限公司主席。他又同時出任先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副主席兼執行董事、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他曾擔任中信21世紀有限公司(現稱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的副主席及執行董事，彼等皆為香港上市公司。他於電訊行業具有超過二十年經驗，並持有武漢解放軍通信指揮學院之通信專業學士學位。

翟克信(Peter JACKSON)，六十七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翟氏為本公司前執行主席，並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退任。在其退任前，他自一九九六年五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並於本公司上市前自一九九三年七月起於亞洲衛星擔任行政總裁一職。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他退任行政總裁一職後，隨即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主席，任期一年，由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他在電訊行業擁有逾三十九年經驗。在加入本公司前，他一直受僱於大東電報局，擔任工程、市場推廣及管理等方面要職。他亦為以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杜拜為基地之流動衛星營運商Thuraya Telecommunications顧問委員會成員。他現時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中信擔任顧問一職，以及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之SpeedCast International Limited非執行董事。他同時為多間私募股本公司提供服務，擔任董事局成員或顧問職務。

Julius M. GENACHOWSKI，五十三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Genachowski先生為Carlyle之董事總經理，專注於全球科技、媒體及電訊(包括互聯網和移動)收購及增長投資。他目前於華盛頓特區辦事處工作。他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三年擔任美國聯邦通訊委員會(U.S. Federal 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主席後，再回到私營機構工作。他於通訊技術及軟件(包括有線及無線寬頻應用程式、裝置及網絡)革新及投資均興旺之時期擔任該委員會主席。獲該委員會任命之前，他於私營機構工作超過十年。他以主席辦公室高級行政人員及成員身份協助設立InterActiveCorp。該公司擁有及經營多元互聯網、媒體及數碼商務業務。他於哈佛大學之商業及法律院聯合班任教，並於阿斯彭研究所(Aspen Institute)擔任資深人員，現為Master Card Inc.、Sprint、Sonos及Syniverse之董事局成員。他於一九八五年及於一九九一年分別以最高榮譽畢業於哥倫比亞學院及哈佛法律學院。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董事(續)

殷尚龍，四十七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殷氏為Carlyle之董事總經理，為於亞洲的收購機會提供意見，尤其專注於科技、媒體及電訊行業。他於二零零一年加入Carlyle亞洲基金團隊並在香港辦事處工作。

加入Carlyle亞洲基金之前，他自一九九七年起曾為Carlyle之U.S. Real Estate Group成員。加入Carlyle之前，他曾任職於CIBC Oppenheimer投資銀行，專注於多種行業，包括電訊及醫療。在此之前，他於環球房地產私人股權公司Colony Capital旗下之收購及資產管理部任職。

他取得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安德森管理學院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取得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之理學士學位及南加州大學之房地產發展碩士學位。他現為台灣上市公司大眾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局成員。

James WATKINS，七十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Watkins先生於一九六九年取得律師資格，並於英國一間著名國際性律師事務所Linklaters擔任合夥人逾二十年之久。由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三年，他曾擔任香港怡和集團董事及集團總法律顧問。他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六年曾擔任上海先進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他現時為多間香港及海外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文華東方國際有限公司、香港置地集團公司、怡和合發有限公司及Global Sources Ltd.。他持有英國里茲大學法律學位。

李開賢，五十六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氏在畢馬威倫敦及香港擁有超過三十年的會計、審計及財務管理經驗。他曾擔任畢馬威香港審計合夥人，其後成為畢馬威香港、中國及亞太區風險及合規顧問服務之主管合夥人。他於二零一一年自畢馬威退休，現於香港中文大學擔任客座副教授，並為內部審計師協會(香港分會)會長。他於一九八一年獲倫敦城市理工學院頒發會計學文學士(榮譽)學位。他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及內部審計師協會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他現時擔任香港醫院管理局大會成員、集友銀行及Prime Property Fund Asia GP Pte Limited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董事(續)

Kenneth McKELVIE，六十五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McKelvie先生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他於一九六九年加入Deloitte Plender Griffiths & Co倫敦辦事處，並於一九七七年獲調派至香港。他曾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中國成員事務所擔任合夥人達二十九年之久，直至二零一一年退休。由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間，他曾擔任德勤中國主席及德勤全球董事局成員。

王虹虹，五十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氏在亞洲地區擁有超過二十年的金融及私募基金經驗。她為泛亞洲區私募基金JP Morgan Partners Asia(前稱Chase Capital Partners Asia)之創辦合夥人，負責大中華地區及電訊、媒體和科技業務。她曾擔任亞洲Goldman Sachs' Principal Investment Area之創辦團隊成員，成為亞洲私募基金的先驅之一。她現任Olympus Capital及Asian Environmental Partners高級顧問。她畢業於哈佛商學院，並獲頒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Baker Scholar之榮譽。在此之前，她於普林斯頓大學取得國際及公共事務之文學士學位，並以Phi Beta Kappa及Magna Cum Laude(高級榮譽)成績畢業。

莊志陽，四十八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九日獲委任為羅寧先生之替任董事。莊氏為中信之香港全資附屬公司中信裕聯投資有限公司(「中信裕聯」)助理總經理。在二零零五年加入中信裕聯前，他曾於多間大型國企及香港上市公司擔任財務及管理職位。他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美國加州州立大學，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及碩士學位，主修金融。他擁有超過十六年的企業併購、重組及財務管理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高級管理人員

Philip BALAAM，五十一歲，亞洲衛星銷售及業務拓展部副總裁。Balaam先生從事衛星行業超過二十五年之久，曾擔任工程、銷售、市場及業務發展等多個管理職位。在加盟亞洲衛星前，他曾服務法國阿麗亞娜航天公司逾十三年，離任前為駐新加坡之市場及銷售總監。他之前曾於Matra Marconi Space (現名為Airbus Space and Defence) 工作，先後派駐英國斯蒂夫尼奇、法國圖盧茲及巴黎。他擁有美國賓夕法尼亞州州立大學航天工程學博士學位、英國Open University工商管理碩士及英國南開普敦大學航空航天工程學理學士學位。

張文蓉，四十八歲，亞洲衛星法律總顧問。張氏於一九九四年加入亞洲衛星，成立法律部門以管理本公司法律事務。在加入本公司前，她為一間澳洲律師行Ebsworth & Ebsworth (現稱HWL Ebsworth) 之律師。她畢業於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持有法律學士學位及商業學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學。

劉小梅，五十四歲，亞洲衛星市務及環球客戶部副總裁。劉氏主管亞洲衛星環球客戶之銷售及業務發展，以及負責公司之市場推廣、企業傳訊及市場研究等工作。她在電訊行業擁有超過三十年的市場推廣經驗。在一九九二年八月加盟亞洲衛星前，她曾受僱於Case Communications，由一九八七年至一九九二年擔任亞太區經理，負責跨國機構客戶之銷售及市場推廣活動。她畢業於英國曼徹斯特大學，獲頒電子及電機工程碩士學位，專長於密碼學。

唐舜康，五十四歲，亞洲衛星工程及衛星運作副總裁。唐博士於衛星及電訊業擁有逾三十年的經驗，曾在加拿大、中國內地及香港等地工作。他曾於COM DEV International、Allen Telecom Corporation及Mark IV Industries擔任多個高層管理職位。在二零零八年三月加盟亞洲衛星前，他為Telesat Canada技術顧問，負責多個衛星計劃。他持有加拿大麥克馬斯特大學電腦工程學學士和工程學碩士學位、加拿大威爾弗里德·勞瑞爾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以及澳洲紐卡索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高級管理人員(續)

楊小清，五十二歲，亞洲衛星財務總裁及公司秘書。楊氏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她曾於多間跨國機構及香港上市公司歷任不同高層財務職位。在二零零六年十月加入亞洲衛星前，她為培生教育出版亞洲有限公司區域財務總監，掌管亞洲業務之財務責任。她持有倫敦大學化學工程理學士學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

張海明，五十九歲，亞洲衛星中國部副總裁，負責本公司於中國內地市場之推廣、銷售及客戶關係事宜。張氏在衛星行業擁有超過二十九年的豐富經驗，曾經在業務發展、銷售、市場推廣及營運等方面出任不同管理職務。在二零零八年八月加入亞洲衛星前，他擔任香港之中國移動廣播衛星有限公司副董事總經理。他畢業於北京對外貿易學院(現名為北京國際經濟貿易大學)，並於美國國際商學研究院取得國際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局報告

董事局提呈其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報告及已審核之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經營分類分析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十五。

本年度按經營分類之本集團業績表現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五。

業務回顧

香港公司條例附表五所規定之本集團業務的進一步討論及分析，包括對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討論，以及很有可能出現的本集團業務未來發展的揭示，載於本年報第4至第11頁之主席報告書、第12至第16頁之業務回顧，以及第38至第42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此等討論為董事局報告之一部分。

有關環境、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事宜及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法律及規例的情況，載於本年報第33至第37頁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及第17至第32頁之企業管治報告。

業績及溢利分配

本集團之本年度業績載於第63頁之綜合全面收益表內。

年內派發中期股息每股0.18港元及特別中期股息每股11.89港元。董事局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已派發之股息總額為每股12.07港元。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年內之儲備變動情況載於第66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二十八。

捐款

本集團於年內撥出之慈善及其他捐款為3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0,000港元)。



董事局報告

銀行借貸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借貸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二十。

股本

本公司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九十條計算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十八。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計算之可供分派儲備為429,40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27,829,000港元)。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百慕達法律概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條文，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第124頁。

購回、出售及贖回本身證券

年內，為管理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而設立之信託，於聯交所以每股27.66港元之平均價購入總共353,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有關購買涉及現金總額為9,763,000港元。購入股份之累計價值已計入權益為「股份獎勵計劃所持有股份」項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內概無購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股份。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內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

董事局報告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二日(「採納日期」)採納股份獎勵計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由採納日期開始直至十週年，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合資格員工將於每年之授出日期獲授予獎勵股份。本公司亦將支付現金予獲委任之受託人公司，用作購買獎勵股份及以信託形式持有，以照顧合資格員工之利益。獎勵股份於歸屬時將會轉移至合資格員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在整段期間內授出獎勵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逾本公司於採納日期之發行股份總數3%。

有關股份獎勵計劃及根據此計劃所授出獎勵之股份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十八。

除股份獎勵計劃外，於二零一五年任何時候，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參與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可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法團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為止之董事如下：

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居偉民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由副主席調任為主席)
Sherwood P. DODGE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九日辭任)

副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唐子明(Gregory M. ZELUCK)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九日獲委任，並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由主席調任為副主席)

執行董事

魏義軍(William WADE) (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羅寧
翟克信(Peter JACKSON)
Julius M. GENACHOWSKI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九日獲委任)
殷尚龍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九日獲委任)
John F. CONNELLY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九日辭任)
顧寶芳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九日辭任)



董事局報告

董事(續)

替任董事

莊志陽 (羅寧之替任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開賢
Kenneth McKELVIE
James WATKINS
王虹虹

由於主要股東之轉變，Sherwood P. Dodge先生、John F. Connelly先生及顧寶芳女士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九日辭任董事局成員，彼等已確認與董事局概無意見分歧。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一百一十(A)條規定，羅寧先生、翟克信先生、Kenneth McKelvie先生及王虹虹女士須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但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均各以三年之固定任期委任，或在首次委任之情況下，任期直至下一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他們均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輪值及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接獲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作出之年度獨立身分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是獨立身份。

董事服務合約

魏義軍先生與本公司訂立一份由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開始生效並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之服務合約。

擬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於一年內終止而須予支付賠償(法定補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局報告

董事在合約中之權益

於本年底或本年度內任何期間，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母公司已訂立有關本集團業務之重大合約，本公司董事概無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

更新董事資料

以下為自本公司二零一五年中期報告日期以來，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之變動：

由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開始，羅寧先生獲委任為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開始，唐子明先生不再出任自然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由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開始，居偉民先生由本公司副主席調任為主席，而唐子明先生則由本公司主席調任為副主席。

由二零一六年三月一日開始，James Watkins先生不再出任上海先進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載於第43至48頁。



董事局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或短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三百五十二條第XV部規定本公司須予保管之登記名冊所載，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短倉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 | 持有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 長倉或短倉 | 個人權益 | 一致 | | | |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 |
|---------------|-------------|---------|------|------|------|---------|------|-------------|------|
| | | | | 家族權益 | 公司權益 | 信託及類似權益 | 行動人士 | | 其他權益 |
| 董事 | | | | | | | | | |
| 翟克信 | 長倉 | 800,264 | — | — | — | — | — | 800,264 | 0.20 |
| | 短倉 | — | — | — | — | — | — | — | — |
| 魏義軍 | 長倉 | 794,515 | — | — | — | — | — | 794,515 | 0.20 |
| | 短倉 | — | — | — | — | — | — | — | — |
| James WATKINS | 長倉 | 50,000 | — | — | — | — | — | 50,000 | 0.01 |
| | 短倉 | — | — | — | — | — | — | — | — |

除股份獎勵計劃外，本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母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協議，令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包括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可持有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任何權益或短倉。

董事局報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或短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三百三十六條第XV部規定本公司須予保管之登記名冊所示，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獲知下列主要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及短倉。此等權益並未包括於上文披露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 名稱 | 身份 | 長倉或短倉 | 於本公司 普通股數目 | 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
|---|-----------|-------|----------------------------|---------------------|
| Bowenvale Limited | 實益擁有人 | 長倉 | 291,174,695 ^(一) | 74.43 |
| Able Star Associates Limited | 於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 長倉 | 291,174,695 ^(一) | 74.43 |
|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 於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 長倉 | 291,174,695 ^(一) | 74.43 |
| 中國中信有限公司 | 於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 長倉 | 291,174,695 ^(一) | 74.43 |
| 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 | 於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 長倉 | 291,174,695 ^(一) | 74.43 |
| Jupiter Investment Holdings, L.L.C. | 於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 長倉 | 291,174,695 ^(二) | 74.43 |
| The Carlyle Group L.P. | 於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 長倉 | 291,174,695 ^(二) | 74.43 |
| Aberdeen Asset Management plc 及其附屬公司 | 投資經理 | 長倉 | 23,530,000 | 6.01 |



董事局報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或短倉(續)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續)

附註：

- (一) Able Star Associates Limited (「Able Star」) 控制Bowenvale Limited (「Bowenvale」) 之50%投票權。Able Star由CITIC Asia Satellit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ITIC Asia」) 全資擁有，CITIC Asia則由CITIC Projects Management (HK) Limited (「CITIC Projects」) 全資擁有。CITIC Projects為中國中信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而中國中信有限公司則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中信」)之附屬公司。因此，Able Star、CITIC Asia、CITIC Projects、中國中信有限公司、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及中信均被視為在Bowenvale持有本公司總共291,174,69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二) Jupiter Investment Holdings, L.L.C. (「Jupiter」) 為The Carlyle Group L.P. (「Carlyle」) 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控制Bowenvale之50%投票權。因此，Jupiter及Carlyle均被視為在Bowenvale持有本公司總共291,174,69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管理合約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訂立或進行任何與本公司全部或重要業務有關之管理及行政合約。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五位最大客戶之總收入佔本集團綜合收入的32%，而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之總收入則佔本集團綜合收入的10%。本集團來自五位最大供應商之採購總額佔採購額總值的28%，而最大供應商則佔本集團採購額總值的17%。

本公司董事、其關連人士或就董事局所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持有超過5%權益的股東，概無在本集團該等主要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局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二十七所披露之若干關連人士交易，根據上市規則亦構成關連交易，需要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作出披露。若干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與本公司訂立之下列交易並為持續進行，如有需要，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作出相關公告。

本集團與中信網絡有限公司(「中信網絡」，中信之全資附屬公司)及中信衛星簽訂一項轉發器主協議(「二零一二年協議」)。根據此協議，中信網絡及中信衛星授權本集團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予其客戶使用。此外，根據此協議，中信衛星代表本集團於中國進行市場推廣活動，而本集團退還中信衛星所產生的支出再附加一筆市場推廣費用，統稱為市場推廣開支。

二零一二年協議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屆滿，本集團與中信網絡及中信衛星重新續期轉發器主協議(「二零一五年協議」)，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予其客戶使用，為期三年。

根據二零一五年協議，本集團將會向中信衛星收取使用費，金額根據可資比較市價釐定，或本集團按其位於中國之獨立第三方客戶所收取之相若價格，向中信衛星提供不超過5%之價格折扣優惠，此折扣優惠將參照相關年度之預期銷售額及本集團向其位於中國的多用量客戶所提供轉發器容量使用費之折扣優惠而釐定。此外，本集團將會向中信衛星支付市場推廣諮詢費用，作為於中國進行市場推廣活動，但不會如二零一二年協議所規定退還中信衛星所產生的支出。市場推廣諮詢費用金額為固定費用人民幣1,000,000另加浮動費用，若中信衛星銷售該轉發器容量之任何確認銷售額超出人民幣200,000,000，將其超額部分之0.25%計算為浮動費用。



董事局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續)

根據二零一二年協議及二零一五年協議，二零一五年所產生之收入總額為270,516,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61,07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所支付之市場推廣開支及市場推廣諮詢費用金額總數為11,70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9,781,000港元)。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獨立非執行董事確定關連交易乃基於以下情況下簽訂：(甲)在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乙)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按不優於本集團提供予獨立第三方或遜於由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訂立；及(丙)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按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訂立。

本公司核數師獲委聘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驗應聘服務準則第3000號的「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審驗應聘」，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發出載有本集團所披露之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審驗結果的無保留意見函件。本公司已將核數師函件副本呈交聯交所。

本集團亦與關連人士進行若干持續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之14A.76(1)條屬於符合最低豁免水平的交易，獲豁免申報、年度審核、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董事局報告

控權股東須履行特定責任條件的貸款協議

以下披露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的披露規定而作出。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四日，本公司、亞洲衛星及AsiaSat BVI Limited(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若干融資銀行訂立一項融資協議(「股息融資協議」)，以獲得有期貸款及循環貸款融資合共240,000,000美元(「股息融資」)。股息融資的期限自股息融資的初次提取日期起計為期五年。

根據股息融資協議，倘(其中包括)任何個人或一組一致行動人士(於各情況下，均不包括於股息融資協議日期，Bowenvale或Bowenvale的任何現有直接或間接股東)取得本公司的直接或間接控制權，則股息融資將即時撤銷，而股息融資項下所有未償還款項將即時到期及須予支付。融資金額為240,000,000美元，年期為五年，由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起計為期五年。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基於董事利益的獲准許彌償條文現時及於本財政年度內皆為有效。本公司已為董事及行政人員投保，就其擔任本公司董事及行政人員履行職責時或在其他方面引致的任何法律責任提供保障。

最低公眾持股量

根據公開資料及在各董事的所知範圍內，董事局確認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六日之公眾持股量最少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25%。



董事局報告

核數師

綜合財務報表經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行將告退，但符合資格，願膺選連任。

承董事局命

公司秘書

楊小清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六日

審核委員會報告

審核委員會包括六名成員，其中四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另外兩名為非執行董事，並沒有投票權之觀察員身份。

審核委員會監督財務呈報程序。根據有關程序，管理層負責編製集團財務報表，包括選用合適之會計政策；獨立核數師則負責審核及核證本集團財務報表，以及評核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管理層及獨立核數師之工作，認可他們所採用之程序及保障措施。審核委員會於每次會議後均向董事局匯報其結果。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並與管理層及獨立核數師討論載於二零一五年年報內之二零一五年綜合財務報表。就此，審核委員會已就新增或更改之會計政策，以及影響本集團財務報表之重要判斷，與管理層進行商討。審核委員會亦已接獲獨立核數師之報告，並與獨立核數師進行會議，討論其審核工作之一般範圍(包括會計政策採納轉變所帶來之影響)及其對集團內部監控制度之評估。

基於上述檢討和討論以及獨立核數師之報告書，審核委員會建議董事局批准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連同有關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二零一五年首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精簡綜合財務資料於公布及存檔前，亦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並提呈董事局通過。

審核委員會向董事局建議，尋求股東重新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之獨立核數師。

審核委員會成員

Kenneth McKelvie (主席)
李開賢
James WATKINS
王虹虹
居偉民 (沒有投票權)
殷尚龍 (沒有投票權)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六日

綜合財務報表索引

| 附註 | 頁數 | 附註 | 頁數 |
|----------------|-----------|---|------------|
| 綜合全面收益表 | 63 | 四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 |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64 | 4.1 重大會計估計 | 90 |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66 | 4.2 應用實體會計政策之 重要判斷 | 91 |
| 綜合現金流量表 | 67 | 五 收入及分類資料 | 92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 六 其他收益－淨額 | 94 |
| 一 一般資料 | 68 | 七 按性質分類之開支 | 94 |
|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 八 僱員福利開支 | 95 |
| 2.1 編製基準 | 68 | 九 財務開支 | 96 |
| 2.2 綜合 | 71 | 十 所得稅開支 | 96 |
| 2.3 獨立財務報表 | 72 | 十一 每股盈利 | 98 |
| 2.4 分類報告 | 72 | 十二 股息 | 100 |
| 2.5 外幣換算 | 72 | 十三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 100 |
| 2.6 物業、機器及設備 | 74 | 十四 物業、機器及設備 | 101 |
| 2.7 非金融資產減值 | 75 | 十五 附屬公司 | 102 |
| 2.8 金融資產 | 76 | 十六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 | 103 |
| 2.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 | 78 | 十七 現金及銀行結餘 | 105 |
| 2.1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 78 | 十八 股本 | 106 |
| 2.11 股本 | 78 | 十九 儲備 | 108 |
| 2.12 應付建造費用 | 78 | 二十 銀行借貸 | 109 |
| 2.13 借款 | 79 | 二十一 遞延收入 | 111 |
| 2.14 借款成本 | 79 | 二十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11 |
| 2.15 本期及遞延所得稅 | 80 | 二十三 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 | 112 |
| 2.16 僱員福利 | 81 | 二十四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 113 |
| 2.17 撥備 | 82 | 二十五 或然負債 | 113 |
| 2.18 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 83 | 二十六 承擔 | 114 |
| 2.19 收入確認 | 83 | 二十七 關連人士交易 | 115 |
| 2.20 股息派發 | 84 | 二十八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 儲備變動 | 118 |
| 三 財務風險管理 | | 二十九 董事利益及權益(根據香港公 司條例第383條(第622章)及 公司(披露董事 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 及香港上市規則須予披露) | 121 |
| 3.1 財務風險因素 | 84 | | |
| 3.2 資本管理 | 89 | | |
| 3.3 公允價值估計 | 90 | | |

綜合全面收益表

| | 附註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收入 | 五 | 1,310,991 | 1,364,958 |
| 服務成本 | 七 | (578,226) | (577,418) |
| 毛利 | | 732,765 | 787,540 |
| 行政開支 | 七 | (143,329) | (149,848) |
| 其他收益－淨額 | 六 | 19,256 | 88,640 |
| 經營溢利 | | 608,692 | 726,332 |
| 財務開支 | 九 | (76,695) | (3,112) |
| 除所得稅前溢利 | | 531,997 | 723,220 |
| 所得稅開支 | 十 | (92,242) | (164,200) |
|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439,755 | 559,020 |
| 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如下： | | | |
| 本公司擁有人 | | 439,755 | 559,139 |
| 非控股權益 | | — | (119) |
| | | 439,755 | 559,020 |
|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以每股港元列示) | | | |
| 每股基本盈利 | 十一 | 1.12 | 1.43 |
| 每股攤薄盈利 | 十一 | 1.12 | 1.43 |

第68至123頁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附註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資產 | |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 十三 | 18,368 | 18,951 |
| 物業、機器及設備 | 十四 | 6,889,238 | 6,710,503 |
| 未開賬單應收賬項 | | 12,041 | 7,668 |
| 按金 | 十六 | 2,616 | 2,616 |
| 非流動資產總額 | | 6,922,263 | 6,739,738 |
| 流動資產 | | | |
|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 | 十六 | 359,596 | 460,515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十七 | 237,579 | 3,345,672 |
| 流動資產總額 | | 597,175 | 3,806,187 |
| 資產總額 | | 7,519,438 | 10,545,925 |
| 權益 | |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 | |
| 股本 | 十八 | 39,120 | 39,120 |
| 儲備 | 十九 | | |
| — 保留盈餘 | | 2,597,197 | 7,036,123 |
| — 其他儲備 | | 37,191 | 30,998 |
| | | 2,673,508 | 7,106,241 |
| 非控股權益 | | 782 | 782 |
| 權益總額 | | 2,674,290 | 7,107,023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 附註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負債 | | | |
| 非流動負債 | | | |
| 銀行借貸 | 二十 | 3,252,379 | 1,929,333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二十二 | 426,884 | 397,035 |
| 遞延收入 | 二十一 | 80,314 | 93,914 |
| 預先收取之其他款項 | | 1,377 | 1,377 |
| 非流動負債總額 | | 3,760,954 | 2,421,659 |
| 流動負債 | | | |
| 銀行借貸 | 二十 | 495,740 | 254,039 |
| 應付建造費用 | | 51,397 | 101,693 |
|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支出 | | 103,928 | 109,932 |
| 遞延收入 | 二十一 | 162,343 | 193,399 |
| 本年所得稅負債 | | 270,786 | 358,180 |
| 流動負債總額 | | 1,084,194 | 1,017,243 |
| 負債總額 | | 4,845,148 | 3,438,902 |
| 權益及負債總額 | | 7,519,438 | 10,545,925 |
| (流動負債)／流動資產淨額 | | (487,019) | 2,788,944 |
|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 | 6,435,244 | 9,528,682 |

第68至123頁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第63至123頁的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六日獲董事局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居偉民
董事

魏義軍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 附註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 | | | | | 非控股權益 | |
|------------------------|------------|--------------|---------------------------------|----------------------------|--------------|-------------|-------|--------------|
| | 股本 港幣千元 |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 股份 獎勵計劃 所持有 股份 港幣千元 | 以股份 支付之 款項儲備 港幣千元 | 保留盈餘 港幣千元 | 總額 港幣千元 | 權益 | 權益總額 港幣千元 |
|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結存 | 39,120 | 17,866 | (9,104) | 16,297 | 7,456,691 | 7,520,870 | 901 | 7,521,771 |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 559,139 | 559,139 | (119) | 559,020 |
| 與擁有人進行之交易 | | | | | | | | |
|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 | | | | | | | |
| — 股份獎勵計劃所持有股份 | — | — | (16,169) | — | — | (16,169) | — | (16,169) |
| —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 — | — | — | 11,178 | — | 11,178 | — | 11,178 |
| — 股份獎勵計劃已歸屬之股份 | — | — | 20,399 | (20,399) | — | — | — | — |
| 轉移至以股份支付之款項儲備 | — | — | — | 10,930 | (10,930) | — | — | — |
| 二零一三年有關末期及特別股息 | 十二 | — | — | — | (899,750) | (899,750) | — | (899,750) |
| 二零一四年有關中期股息 | 十二 | — | — | — | (70,415) | (70,415) | — | (70,415) |
| 股份獎勵信託所持有股份之股息 | — | — | — | — | 1,388 | 1,388 | — | 1,388 |
| 直接列入權益之與擁有人進行之 交易總額 | — | — | 4,230 | 1,709 | (979,707) | (973,768) | — | (973,768)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存 | 39,120 | 17,866 | (4,874) | 18,006 | 7,036,123 | 7,106,241 | 782 | 7,107,023 |
|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結存 | 39,120 | 17,866 | (4,874) | 18,006 | 7,036,123 | 7,106,241 | 782 | 7,107,023 |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 439,755 | 439,755 | — | 439,755 |
| 與擁有人進行之交易 | | | | | | | | |
|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 | | | | | | | |
| — 股份獎勵計劃所持有股份 | — | — | (9,763) | — | — | (9,763) | — | (9,763) |
| —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 — | — | — | 11,134 | — | 11,134 | — | 11,134 |
| — 股份獎勵計劃已歸屬之股份 | — | — | 14,494 | (14,494) | — | — | — | — |
| 轉移至以股份支付之款項儲備 | — | — | — | 4,822 | (4,822) | — | — | — |
| 二零一四年有關末期股息 | 十二 | — | — | — | (152,566) | (152,566) | — | (152,566) |
| 二零一五年有關中期股息 | 十二 | — | — | — | (70,415) | (70,415) | — | (70,415) |
| 二零一五年有關特別中期股息 | 十二 | — | — | — | (4,651,314) | (4,651,314) | — | (4,651,314) |
| 股份獎勵信託所持有股份之股息 | — | — | — | — | 436 | 436 | — | 436 |
| 直接列入權益之與擁有人進行之 交易總額 | — | — | 4,731 | 1,462 | (4,878,681) | (4,872,488) | — | (4,872,488)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存 | 39,120 | 17,866 | (143) | 19,468 | 2,597,197 | 2,673,508 | 782 | 2,674,290 |

第68至123頁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 | 附註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 | | |
| 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 | 二十三 | 1,068,928 | 1,123,190 |
| 已付利息 | | (56,016) | (28,112) |
| 已付香港利得稅 | | (80,018) | (268) |
| 已付海外稅項 | | (58,152) | (82,925) |
| 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 | 874,742 | 1,011,885 |
|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 | |
|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 | | (691,865) | (1,024,390) |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 | 二十三 | 20,619 | 325 |
| 已收利息 | | 25,530 | 37,509 |
|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短期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 | 2,173,783 | (1,247,818) |
| 取消確認租約所持有的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 | | — | 635,628 |
| 來自／(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 | 1,528,067 | (1,598,746) |
|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 | |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入股份 | | (9,763) | (16,169) |
| 銀行借貸所得 | | 1,896,094 | 2,172,884 |
| 償還銀行借貸 | | (327,598) | — |
| 已付利息 | | (15,259) | — |
| 已派股息 | 十二 | (4,873,859) | (968,777) |
| (用於)／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 | (3,330,385) | 1,187,938 |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增加淨額 | | (927,576) | 601,077 |
| 年初時現金及現金等值物金額 | | 1,165,155 | 564,078 |
| 年末時現金及現金等值物金額 | 十七 | 237,579 | 1,165,155 |

第68至123頁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一 一般資料

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從事提供轉發器容量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註冊成為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幣千元呈列。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列載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已貫徹應用於所有呈報年度。

2.1 編製基準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告準則」)，並依據原始之成本慣例而編製。

編製符合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時，需要運用若干重要的會計估計，亦同時需要管理層在採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有關涉及較高程度的判斷或複雜性的範圍及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要的假設或估計，已於附註四中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1 持續經營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約487,01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流動資產淨額2,788,944,000港元)。流動負債包括遞延收入162,343,000港元，即不可退回之客戶預付款項，有關金額於未來十二個月透過提供轉發器容量服務將逐步遞減。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減遞延收入為324,676,000港元。本集團經考慮業務表現的合理可能變動後，其預測和推算顯示本集團應有能力在來自其營業活動產生之資源，連同未動用之銀行融資水平下經營。根據此等預測和推算，董事合理地預期本集團將有足夠資源繼續經營，以及履行其於此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到期支付的財務責任。因此，本集團繼續按可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綜合財務報表。

2.1.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甲)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下列各項對準則之修訂：

| |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的改進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三年的改進 |
| 香港會計準則第十九號 (修訂) | 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並未導致本年度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綜合財務報表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乙) 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

此外，根據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中第九部「賬目及審計」的規定於本財政年度生效。因此，綜合財務報表內若干資料的呈列及披露有所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續)

(丙) 本集團尚未採納的新準則及詮釋

下列各項準則及對現有準則之修訂經已頒布，惟並非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本集團亦沒有提早採納：

| |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的改進 ¹ |
| 香港會計準則第一號(修訂) | 財務報表之呈列 ¹ |
| 香港會計準則第十六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修訂) | 可接受的折舊及攤銷方法之分類 ¹ |
| 香港會計準則第十六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四十一號(修訂) | 農業：生產性植物 ¹ |
| 香港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修訂) | 獨立財務報表採用權益法 ¹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二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修訂) | 投資實體 ¹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修訂) |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間的資產銷售或投入 ³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一號(修訂) | 收購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處理 ¹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四號 | 監管遞延賬目 ¹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 |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²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 | 金融工具 ² |

¹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適用於本集團

²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適用於本集團

³ 生效日期尚待確定

本集團現正就初次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所帶來的影響作出評估，惟現階段尚未能確定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會否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綜合

(甲)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若本集團具有承擔或享有參與有關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透過其在該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即本集團對該實體具有控制權。附屬公司由其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綜合入賬，並於控制權終止當日停止綜合入賬。

本集團應用收購法為業務合併列賬。收購附屬公司的轉讓代價為本集團所轉讓資產、對所收購公司前擁有人所產生負債及所發行股權的公允價值。轉讓的代價包括因或然代價安排下所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收購相關成本在產生時列為支出。業務合併中所購入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按收購當日的公允價值初始計量。按個別收購為基準，本集團可根據非控股權益公允價值或其按比例攤佔所收購公司的資產淨值，來確認為在所收購公司中的任何非控股權益。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予以抵銷。未變現虧損亦應抵銷，除非交易有證據證明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附屬公司所呈報之金額須按需要作出調整，以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乙)與非控股權益之交易

本集團將其與非控股權益所進行但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交易入賬為權益交易—即以彼等為擁有人之身份與附屬公司擁有人進行交易。任何已付代價的公允價值與相關應佔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記入權益中。向非控股權益出售所產生的盈虧亦記入權益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綜合(續)

(丙)出售附屬公司

倘本集團不再擁有控制權，則其於該實體之任何保留權益按於失去控制權當日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而賬面金額的變動則於溢利或虧損中確認。該保留權益往後會以合營公司或金融資產作會計處理，此公允價值會為其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有關該實體之任何金額按有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之方式列賬。這可能表示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金額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

2.3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之業績乃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列賬。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如果所收取的股息超過附屬公司於宣布股息期內的全面收益總額，或該項投資於獨立財務報表之賬面值超過所投資公司資產淨值(包括商譽)於綜合財務報表之賬面值時，需對該項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4 分類報告

經營分類之呈報方式須與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之內部呈報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確定為作出策略性決定之行政總裁，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類之表現。

2.5 外幣換算

(甲)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內各實體在其財務報表所列示的各項目，均以該實體所營運的主要經濟環境營運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該貨幣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及本集團之呈列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5 外幣換算(續)

(乙)交易及結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或項目經重新計量按估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上述交易以及按年終匯率換算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資產和負債出現之匯兌盈虧均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之「行政開支」項目內確認。

(丙)集團公司

其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實體(各實體均無極高通脹經濟地區之貨幣)之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i) 每份呈列之財務狀況表之資產與負債均以財務狀況表日期之收市匯率換算；
- (ii) 每份全面收益表之收入及支出項目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值並非合理地接近於交易日通行匯率之累計影響，在此情況下收入及支出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兌換差異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因收購海外實體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貨幣兌換差異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乃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額及累計減值虧損列出。

所有擬作生產或行政用途之發展中樓宇，均按成本減去任何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列賬。該等資產採用如同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之折舊計算基準，在該等資產可作其擬定用途時開始計算。原始成本包括收購項目直接有關的開支。

衛星在建造途中所產生的製造成本、發射費用及任何其他有關直接支出均計入資產的價值，並按成本減任何可識別減值虧損列賬。當衛星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開支將轉移至運作中衛星及開始計算折舊。

當資產有關之其後成本可為本集團帶來未來經濟利益，以及項目成本能可靠計算時，此其後成本才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如適用)。已替換部分的賬面值會被剔除。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於產生的財政年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列為支出。

本集團租用若干物業、機器及設備。倘本集團大致上承受擁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回報，則物業、機器及設備的租賃歸類為融資租約。融資租約所持有資產取消確認，而融資租約應收賬項在租賃開始時，按租賃物業的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付款現值兩者之中較低者予以資本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概以直線法將成本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分攤至剩餘價值，所採用之年率如下：

衛星：

| | |
|----------|---------|
| 一亞洲三號S衛星 | 6.25% |
| 一亞洲四號衛星 | 6.67% |
| 一亞洲五號衛星 | 6.25% |
| 一亞洲六號衛星 | 6.25% |
| 一亞洲七號衛星 | 6.25% |
| 一亞洲八號衛星 | 6.25% |
| 樓宇 | 4% |
| 追蹤設施 | 10%-20% |
| 傢俬、裝置及設備 | 20%-33% |
| 辦公室設備 | 25%-33% |
| 汽車 | 25% |
| 衛星地面站設備 | 30% |
| 廠房及機器 | 20% |


資產之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均予以檢討，並於每個報告期間結束時作出調整(如適用)。

倘資產的賬面值較其估計可收回數額為高，該資產之賬面值會撇減至可收回數額(附註2.7)。

出售固定資產的收益或虧損乃所得收入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並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之「其他收益－淨額」項目內確認。

2.7 非金融資產減值

沒有確定可使用年期之資產例如商譽是毋須攤銷，並於每年進行減值測試。須予攤銷的資產於每當有事項或情況轉變顯示賬面值不可收回時，則需檢討有否減值。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數額之金額計算。可收回金額為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資產按可分開確認現金流量之最低層次(現金產生單位)作出歸類以作評估減值之用。除商譽外，已出現減值之非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告日會檢討減值回撥之可能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金融資產

(甲) 貸款及應收賬項

貸款及應收賬項為設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金額，且並無在活躍市場上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項目已計入流動資產內，但將於或預期可於報告期間結束後超過十二個月收回的項目則劃分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貸款及應收賬項包括財務狀況表之「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和「現金及現金等值物」(附註2.9及2.10)。貸款及應收賬項其後採用有效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乙)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間結束時評估有沒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只有資產在初始確認後發生了某項或多項事件(「虧損事件」)而出現減值的客觀證據，且能夠可靠地估計虧損事件對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影響時，方可確定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並產生減值虧損。

減值證據可包括有跡象顯示借款人或一組借款人正面臨重大經濟困難、逾期或拖欠利息或本金、彼等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從觀察所得的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之下跌，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金融資產(續)

(乙)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減值(續)

本集團決定減值虧損的客觀證據所採用之準則包括：

- 發行人或義務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逾期或拖欠利息或本金；
- 本集團基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有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借款人一項其在一般情況下不會考慮的優惠安排；
- 借款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因為出現財務困難而導致該金融資產失去活躍市場；或
- 從察覺資料顯示金融資產組合自初始確認後，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之下跌，儘管尚未能確定組合內導致有關下跌之個別金融資產，包括：
 - (i) 組合內借款人的付款能力出現逆轉；及
 - (ii) 與組合內資產拖欠情況有關之國家或當地經濟狀況。

虧損金額按該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來之有效利率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未產生之未來信貸虧損)的現值兩者之間差額計算。資產之賬面值被扣減，虧損金額則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倘貸款或持有至到期投資按浮動利率計息，計量任何減值虧損之貼現率為合約下釐定之現行有效利率。在實際應用上本集團可就此工具從市場上觀察所得公允價值計量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金融資產(續)

(乙)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減值(續)

倘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的金額減少，同時該等減少客觀地與確認減值後發生之事件相關(例如債務人信貸評級改善)，則過往確認之減值虧損可回撥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2.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

貿易應收賬項為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的金額。如果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預計於一年或少於一年內收回(或按業務正常經營周期內所需的時間，若較長)，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在非流動資產中呈列。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按公允價值初始確認，其後採用有效利率法計算攤銷成本及扣除減值撥備計量。

2.1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短期高流通性投資。

2.11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直接因發行新股份或認股權而須增加的成本(在扣除稅項後)於權益中作為發行所得的扣減項目列示。

當任何集團公司購買本公司之權益股本(庫存股份)，所繳付之代價(包括任何扣除所得稅後之直接相關之增加成本)自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中扣除，直至該等股份註銷或重新發行為止。當該等普通股股份其後重新發行，所收取之代價(扣除任何直接相關之增加成本及有關所得稅影響)計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中。

2.12 應付建造費用

應付建造費用為日常業務過程中購買商品或服務而應支付的負債。如果應付建造費用預計於一年或少於一年內支付(或按業務正常經營周期內所需時間，若較長)，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在非流動負債中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借款

借款按公允價值扣除已產生的交易成本初始確認，其後則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間任何差額，於借款期內按採用有效利率法於收益表內確認。

對於在獲取貸款融資時支付的費用，在有可能會動用其中部分或全部貸款情況下，有關費用可列作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有關費用遞延至動用有關貸款時始入賬。若無證據顯示會動用其中部分或全部貸款，有關費用會資本化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於該筆貸款的貸款期內攤銷。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債務結算日期遞延至報告期後至少十二個月，否則借款將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2.14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經過相當長時間才能達到預定用途或銷售狀態的資產)的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該等資產基本達到預定用途或銷售狀態為止。

就特定借款而言，在其用作合資格資產的支出前作為臨時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應自該合資格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借款成本包括利息開支、有關融資租約之融資費用及外幣借款所產生而被視為利息費用調整的匯兌差額。作為利息費用調整的匯兌盈虧包括如果實體以其功能貨幣借入資金應該會產生的借款成本，與外幣借款實際產生的借款成本之間的利率差異。此等數額以實體功能貨幣的類似借款的利率為基礎進行估計。

當建造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需要超過一個會計期間，需要決定每個年度期間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匯兌差額，惟僅限於功能貨幣借款的假設利息金額與外幣借款產生的實際利息之間差異。過往年度並不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匯兌差額於隨後年度不可予資本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5 本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項開支包括本期及遞延稅項。除某些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的項目，其稅款亦應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外，其他稅項於收益表內確認。

本期所得稅開支乃按照本公司附屬公司經營業務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結算日已頒布或實際上頒布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之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當局支付之稅款設定撥備。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其於綜合財務報表之賬面值之間所產生臨時差異予以確認。然而，倘遞延所得稅負債乃來自商譽之初始確認則不予確認。而遞延所得稅來自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初始確認，而交易時會計盈虧或應課稅盈虧均不受影響，則不會列賬。遞延所得稅乃根據結算日頒布或實際上頒布之稅率(及法例)計算，並將於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清償遞延所得稅負債時應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確認，以可能有應課稅溢利扣減可動用之臨時差異為限。

遞延所得稅負債乃按於其附屬公司之投資而引致應課稅臨時之差異而撥備，惟若本集團可以控制對此臨時之差異而回撥，並有可能於可預見將來不會回撥，則無須為此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撥備。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按於其附屬公司之投資而引致可扣減臨時之差異而確認，惟僅限於臨時之差異很可能於未來回撥，且有充足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臨時之差異。

當有法定權利將本期稅項資產抵銷本期稅項負債，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部門對同一應繳稅實體或不同應繳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有關，且有意按淨額將結餘結算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相互抵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6 僱員福利

(甲)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參與一項定額供款計劃。定額供款計劃為本集團向獨立實體支付固定供款的退休計劃。倘該項基金並未持有足夠資產，向所有僱員支付與本期及過往期間之僱員服務有關的福利，本集團亦無法律或推定責任作進一步供款。供款於到期日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並扣減僱員於供款全數歸屬前退出計劃而被沒收之供款。預付供款就可得現金退款或削減未來供款時可確認為資產。

(乙) 以股份支付之報酬

本集團設有一項按權益結算、以股份支付報酬之計劃，稱為股份獎勵計劃。實體收取僱員提供服務，作為本集團權益工具(獎勵股份)之代價。本集團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僱員授出本公司股份。獎勵股份乃購自公開市場，購買股份之支出則於權益中確認為庫存股份，稱為「股份獎勵計劃所持有股份」。按僱員服務以換取獎勵股份之公允價值乃確認為開支，以股份支付之款項儲備亦相應地增加。所支付之總金額參照已授出認股權之公允價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例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及僱員在某指定期間內仍然屬於某一實體之僱員)之影響；及
- 不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例如僱員儲蓄之規定)之影響。

在估計預期歸屬之獎勵股份數目時，非市場性質歸屬條件已一併考慮。開支總額於歸屬期間確認，即為須達致指定歸屬條件之期間。於每個報告期間結束時，實體根據非市場歸屬條件修訂其估計預期歸屬的獎勵股份數目。實體將對原來估計所作修訂而產生的影響(如有)在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6 僱員福利(續)

(乙)以股份支付之報酬(續)

本公司向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授出其權益工具之獎勵股份被視為注資。所收取僱員服務之公允價值乃參考於授出日期之公允價值進行計量，於歸屬期間確認為增加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並於權益計入相應之數額。

(丙)按表現發放的花紅計劃

當僱員所提供之服務導致本集團承擔現有的法定或推定責任，及有關責任數額能可靠地估算時，按表現發放的花紅計劃之預計成本即確認為負債。

按表現發放的花紅計劃之負債預計於十二個月內支付，並以預計支付之金額計量。

2.17 撥備

倘本集團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現有的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該責任很有可能會導致資源外流，並能作出可靠的估計，則須確認撥備。未來經營虧損不予確認撥備。

倘若出現多項類似的責任時，則履行該責任導致資源外流之可能性，須對組別內的全部責任作出整體考慮而予以決定。即使在同一組別內任何一項責任會出現資源外流之可能性很低，亦須作出撥備確認。

撥備按履行責任預計所引致支出的現值，並採用能夠反映當前市場衡量的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責任特有的風險的稅前利率作出計量。隨著時間過去導致撥備金額的增加確認為利息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8 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或然負債指因已發生的事件而可能引起之責任，此等責任需就一宗或多宗事件會否發生才能確認，而本集團並不能完全控制這些未來事件會否實現。或然負債亦可能是因已發生的事件引致之現有責任，但由於可能不需要有經濟資源外流，或責任金額未能可靠地計量而未予確認。

或然負債不會被確認，但會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假若資源外流之可能性改變導致可能出現資源外流，此等負債將確認為撥備。

或然資產指因已發生的事件而可能產生之資產，此等資產需就一宗或多宗事件會否發生才能確認，而本集團並不能完全控制這些未來事件會否實現。

或然資產不會被確認，但會於可能出現資源流入時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假若確定出現資源流入時，此等資源將確認為資產。

2.19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計量，指所供應商品在扣除折扣及增值稅後的應收金額。

當收入的數額能夠可靠地計量，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實體，且符合本集團下述每項活動的特定準則，本集團將收入確認。

(甲) 轉發器使用協議所得收入，概以直線法於提供服務之合約期內確認。以直線法確認而超出根據合約條款之已收及應收客戶款項之金額，以未開賬單應收賬項顯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9 收入確認(續)

(乙) 根據轉發器購買協議而出售轉發器之所得收入，概以直線法在轉發器容量送交日起至估計衛星使用期期滿時確認入賬。

轉發器使用協議下之服務，一般乃以上期方式按季徵收。此等所得之上期金額以及按轉發器購買協議出售轉發器容量所得之金額，倘超過確認收入之金額，則以遞延收入項目入賬。將於下年度確認之遞延收入被列為流動負債，而將於一年後確認之金額則被列為非流動項目。

有關提供轉發器容量所得之上期按金，將以遞延方式計算及包括在其他應付賬項內。

(丙) 利息收入採用有效利率法確認。倘貸款及應收賬項出現減值，本集團會削減其賬面值至可收回數額，即按該工具之原有效利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繼續解除貼現作為利息收入。貸款及應收賬項之利息收入採用原有效利率確認。

2.20 股息派發

派發予本公司股東之股息，於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如適用)通過派發股息後之期間內在本集團及本公司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涉及多項財務風險，即外幣風險、信貸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將焦點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見事情上，並務求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所構成之潛在不利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三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甲)外匯風險

年內，本集團差不多全部收入、衛星保險費、利息開支及大部分資本開支均以美元及人民幣為單位，本集團餘下之開支主要以港元為單位。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大部分轉發器使用協議、轉發器購買協議、購置遙測、追蹤及監控設備，以及銀行借貸等均以美元及人民幣為單位。本集團並無為人民幣及美元相關之外幣風險進行套戥。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貿易應收賬項和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人民幣為單位，所持有的外幣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
|---------|----------------|----------------|
| 貿易應收賬項 | 99,497 | 160,969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50,253 | 332,695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人民幣兌港元匯率若上升／下降五百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動因素保持不變，本集團於年內溢利及保留盈餘將增加／減少約8,082,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8,533,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三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甲) 外匯風險(續)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貿易應收賬項、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銀行借貸以美元為單位，所持有的外幣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美元千元 | 二零一四年 美元千元 |
|---------|------------------|---------------|
| 貿易應收賬項 | 9,437 | 9,306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20,387 | 372,004 |
| 銀行借貸 | (483,635) | (279,920)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美元兌港元匯率若上升／下降五十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動因素保持不變，本集團於年內溢利及保留盈餘將減少／增加約16,134,000港元(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年內溢利及保留盈餘增加／減少約3,628,000港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乃假設外幣匯率變動於報告日發生，並應用於當日應收的人民幣及美元數額。就人民幣及美元，五百個基點及五十個基點之上升／下降代表管理層評估直至下個年度報告日該段期間的外幣匯率可能合理地變動。二零一四年進行之分析採用相同基礎。

(乙)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本集團信貸風險來自向其客戶提供信貸和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本集團評估客戶的信貸質素，主要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預期將持續的現時收回趨勢。本集團的評估並包括應收賬款的逾期時間及一般的商業環境。由於本集團於一般情況下不會對其貿易客戶提供信貸，此等信貸風險並不重大。本集團通常按照協議向其貿易客戶按季徵收上期款項。本集團亦會要求若干貿易客戶提供銀行及現金擔保，以管理其信貸風險。此外，本集團只會將現金及存款存放於聲譽良好之銀行及金融機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三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丙)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對來自其銀行存款及銀行借貸之利率風險。按固定息率獲得之銀行借貸使本集團面對公允價值利率風險(附註二十)。按浮動息率獲得之銀行借貸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存放於聲譽良好之銀行及金融機構的不同到期日及利率條款之短期銀行存款可抵銷部分此風險。

下表詳細列出本集團短期存款及浮息銀行借貸之利率狀況：

| | 二零一五年 | | 二零一四年 | |
|------|-------------|------------------|-----------|------------------|
| | 有效利率 % | 港幣千元 | 有效利率 % | 港幣千元 |
| 短期存款 | <u>3.8%</u> | <u>1,008</u> | 1.6% | <u>3,114,220</u> |
| 銀行借貸 | <u>3.4%</u> | <u>1,661,571</u> | 不適用 | <u>不適用</u>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利率若上升／下降一百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動因素保持不變，本集團於年內溢利及保留盈餘將減少／增加約16,605,000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利率若上升／下降一百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動因素保持不變，本集團於年內溢利及保留盈餘將增加／減少約31,142,000港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乃假設利率變動於報告日發生，並應用於當日已存在的計息短期銀行存款及銀行借貸。一百個基點之上升／下降代表管理層評估直至下個年度報告日該段期間的利率可能合理地變動。二零一四年進行之分析採用相同基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三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丁)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透過確保有充足的流動現金履行其到期付款的責任，以管理其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透過審核按季度為基礎的現金狀況報告，密切監察其面對的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將過剩的現金投資於聲譽良好金融機構的計息往來戶口及定期存款，並選擇合適到期日或具充足流通性的工具，提供充裕資金以配合營運需要。倘有需要時，本集團亦會定期檢討不同的融資選擇。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用而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約為154,998,000港元，由二零一五年七月該項融資首次提取起計五年內可供動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用而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約為437,898,000港元。此數額中之195,894,000港元隨後被提取，餘下融資額已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取消。

本集團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非衍生財務負債根據由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時間為基礎，按有關到期組別之分析見下表。下表所披露的數額為合約未貼現之現金流量。

| | 二零一五年 | | | | 二零一四年 | | | |
|---------------------|----------------|---------------------------|----------------|------------------|----------------|---------------------------|----------------|------------------|
| | 一年內 港幣千元 | 多於一年 但少於 五年 港幣千元 | 多於五年 港幣千元 | 總額 港幣千元 | 一年內 港幣千元 | 多於一年 但少於 五年 港幣千元 | 多於五年 港幣千元 | 總額 港幣千元 |
| 銀行借貸 | 619,481 | 2,927,113 | 750,191 | 4,296,785 | 344,964 | 1,224,221 | 978,774 | 2,547,959 |
| 應付建造費用 | 51,397 | — | — | 51,397 | 101,693 | — | — | 101,693 |
| 其他應付 賬項及 應計支出 | 103,928 | — | — | 103,928 | 109,932 | — | — | 109,932 |
| | 774,806 | 2,927,113 | 750,191 | 4,452,110 | 556,589 | 1,224,221 | 978,774 | 2,759,58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三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包括所有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其管理目標為：

- 保障本集團有能力繼續作為持續經營公司，藉此為股東創造回報，為其他相關人士帶來裨益；
- 支持業務增長；及
- 維持良好的信貸評級。

本集團對未來資本需求及資本效益、當時及預期盈利能力、預期營業現金流量、預期資本開支及預期策略性投資機會作出周詳考慮，並積極及定期地檢討及管理其資本結構，確保資本結構及股東回報達致最佳水平。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本集團訂立一項長期貸款協議，為建造亞洲六號衛星及亞洲八號衛星提供融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本集團訂立另一項貸款協議，為本集團股息派發及營運資金提供融資。本集團須遵守若干財務契諾。倘本集團違反有關契諾，有關貸款須於被要求即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察是否遵守該等契諾。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遵守上述借款協議之全部契諾。

因此，本集團根據資本負債率監察資本結構。此比率乃按負債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負債淨額按計息銀行借貸總額(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所示的「流動及非流動銀行借貸」)減現金及銀行結餘計算。資本總額按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所示的「權益」加負債淨額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三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管理(續)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銀行借貸總額(附註二十) | 3,748,119 | 2,183,372 |
| 減：現金及銀行結餘(附註十七) | (237,579) | (3,345,672) |
| 負債／(現金)淨額 | 3,510,540 | (1,162,300) |
| 權益總額 | 2,674,290 | 7,107,023 |
| 資本總額 | 6,184,830 | 5,944,723 |
| 資本負債率 | 57% | 不適用 |

本集團通常採納的股息政策，為股東提供介乎年內溢利30%至50%的派息比率。無論如何，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回資本、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3.3 公允價值估計

除銀行借貸(附註二十)外，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乃其公允價值之合理約數，因為該等金融工具均屬短期性質。

四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相信在有相關情況下對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持續作出評估。

4.1 重大會計估計

本集團作出有關未來之估計及假設。按定義而言，所得出之會計估計很少與有關之實際結果相同。下文論述會對下一個財政年度之資產與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並陳述其重大風險之估計及假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四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4.1 重大會計估計(續)

(甲)在軌衛星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的營運是資本密集，並對衛星作出重大的投資。本集團已投入運作和提供服務且未全數折舊之在軌衛星(亞洲四號衛星、亞洲五號衛星、亞洲六號衛星、亞洲七號衛星及亞洲八號衛星)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佔其資產總額69%(二零一四年：31%)。本集團估計衛星的可使用年期，以決定報告期間的折舊支出金額。可使用年期是由衛星進入軌道開始作出估計，以及基於其他衛星的過往經驗及預期的科技演變或其他環境轉變。倘若科技轉變的速度較預期為快，或與預期不同，該等衛星的指定可使用年期可能需要縮短，導致於未來期間需為折舊增加作出確認。同樣地，倘若該等衛星的真正使用年期較本集團預計的為長，本集團的折舊支出將會較少。因此，如果本集團對衛星的可使用年期之估計並不準確，或於未來需要作出改變，則會影響本集團於未來期間之收入淨額。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估計在軌衛星的可使用年期若增加/減少一年，而所有其他可變動因素保持不變，年內折舊費用將分別減少/增加約25,976,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6,120,000港元)及29,542,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9,778,000港元)。

4.2 應用實體會計政策之重要判斷

(甲)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多個管轄權區之所得稅。釐定所得稅之全球撥備及若干開支項目之扣除須作出審慎判斷。有很多交易及計算方法之最終稅項釐定並不確定。本集團就預期中的稅項審核而估計將來應否須額外付稅作出負債確認。倘該等事項之最終稅項結果與初步錄得之數額不同，則有關差額將影響釐定期間之本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四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4.2 應用實體會計政策之重要判斷(續)

(乙)長期資產賬面值之減值

本集團須於每個報告日評估其長期資產(主要是衛星)之賬面值，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可能出現減值。倘若這種跡象存在，本集團須估計該等長期資產之可收回數額。該等長期資產之賬面值減去其可收回數額則列作減值虧損予以確認。可收回數額根據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而釐定。使用價值為預期來自持續使用該等長期資產之現金流量，以及於可使用年期結束時出售資產所得現金的貼現之現值金額。現金流量的估計是基於現行轉發器使用協議(「現行協議」)之條款及期限，以及此等現行協議的預期續訂。

對現行協議的條款作出調整，導致使用年期較原先同意為短及／或導致協議費用減低，將會引致較低的可收回數額(如果所使用的貼現率維持不變)，因而或許會出現可收回數額較賬面值為低的情況(因此，將需要確認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跡象顯示本集團長期資產之賬面值可能出現減值。

五 收入及分類資料

(甲)收入

本集團收入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之收入 | | |
| — 經常性(附註) | 1,257,433 | 1,297,323 |
| — 非經常性 | — | 7,488 |
| 出售衛星轉發器容量之收入 | 13,585 | 22,495 |
| 其他收入 | 39,973 | 37,652 |
| | 1,310,991 | 1,364,95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五 收入及分類資料(續)

(甲) 收入(續)

附註： 隨著印度於二零一二年實施財政法案後，本集團被視為源於印度的收入須徵收稅項，但仍須待印度法院作出最終決定。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因而須向若干客戶收取額外收入為25,50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55,018,000港元)。詳情載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十。

(乙) 分類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確定為本集團行政總裁。行政總裁是從產品角度考慮業務狀況，即為廣播及電訊行業提供衛星通訊系統、營運和維修業務。由於本集團只有一項經營分類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八號之呈報分類，而行政總裁亦以本集團財務報表作定期審閱用於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類表現的資料，因此並沒有呈列業務分類之獨立分析。

上文附註五(甲)呈報之收入代表與第三方進行之交易，並採用與綜合全面收益表一致的方式向行政總裁呈報。

本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香港及大中華地區客戶之收入分別為200,684,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11,008,000港元)及289,482,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90,352,000港元)，而來自其他國家客戶的收入則為820,825,000港元(二零一四年：863,598,000港元)。為作分類之用，收入之來源地乃根據客戶公司之成立地點而決定，而並非按照本集團衛星之覆蓋範圍，主要當中涉及在單一衛星轉發器容量安排下，可同時向多個地區範圍進行傳輸。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單一對外客戶的收入約為125,827,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23,626,000港元)。該等收入主要來自為廣播及電訊行業提供衛星通訊系統。

提供予行政總裁有關資產總額及負債總額之金額採用與綜合財務狀況表一致的方式進行計量。所有資產及負債與業務設於香港亦是本集團的唯一經營分類有關。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六 其他收益－淨額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利息收入 | 18,835 | 39,879 |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 421 | 325 |
| 租約安排之財務收入 | — | 48,436 |
| | 19,256 | 88,640 |

七 按性質分類之開支

包括於服務成本及行政開支之支出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核數師酬金 | | |
| — 審核服務 | 1,675 | 1,545 |
| — 非審核服務 | 1,536 | 995 |
| 貿易應收賬項減值(回撥)/撥備 | | |
| — 貿易應收賬項淨額(附註十六) | (1,317) | (3,266) |
| — 其他應收賬項(附註十六) | (4,403) | 4,403 |
| 壞賬撇銷 | — | 1,182 |
|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附註十四) | 469,135 | 466,818 |
|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八) | 143,909 | 139,138 |
| 營業租約 | | |
| — 辦公室物業 | 8,852 | 9,098 |
| —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附註十三) | 583 | 583 |
| 匯兌虧損淨額 | 21,166 | 8,494 |
| 市場推廣開支 | 5,167 | 6,863 |
| 衛星營運 | 7,109 | 10,09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八 僱員福利開支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薪金及其他福利，包括董事酬金 | 123,027 | 118,961 |
|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 11,134 | 11,178 |
| 退休金成本一定額供款計劃 | 9,748 | 8,999 |
| | <hr/> | <hr/> |
| 員工總支出 | 143,909 | 139,138 |
| | <hr/> | <hr/> |
|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 僱員數目 | 138 | 133 |
| | <hr/> | <hr/> |

(甲) 退休金一定額供款計劃

年內被沒收之供款為44,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03,000港元)，經已全數使用，於年末時沒有餘額可供扣減未來供款。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需應付予基金之供款已悉數付清。

(乙)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年內本集團之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一位(二零一四年：一位)董事，彼等酬金已反映於附註二十九之分析內。年內支付予餘下四位(二零一四年：四位)人士之酬金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 16,463 | 15,830 |
| 退休金計劃之僱主供款 | 2,084 | 1,757 |
| 與業績表現掛鈎之花紅 | 2,907 | 2,776 |
|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 4,039 | 3,824 |
| | <hr/> | <hr/> |
| | 25,493 | 24,187 |
| | <hr/> | <hr/>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八 僱員福利開支(續)

(乙)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續)

其酬金在下列組別人數如下：

| 薪酬組別 | 人數 | |
|-------------------------|----------|----------|
|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 5,500,001港元至6,000,000港元 | 1 | 1 |
| 6,000,001港元至6,500,000港元 | 2 | 2 |
| 6,500,001港元至7,000,000港元 | — | 1 |
| 7,000,001港元至7,500,000港元 | 1 | — |
| | <u>4</u> | <u>4</u> |

九 財務開支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銀行借貸所產生的利息開支 | 102,812 | 49,667 |
| 減：為合資格資產利息資本化金額 | <u>(26,117)</u> | <u>(46,555)</u> |
| 總額 | <u>76,695</u> | <u>3,112</u> |

二零一五年作為釐定利息資本化數額所採用之利率為3.52%(二零一四年：3.51%)。

十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溢利有重要部分被視作海外溢利，毋須繳付香港利得稅。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二零一四年：16.5%)提取。海外稅款則把期內估計應課稅的溢利，按其所賺取應課稅溢利的地區之現行稅率來計算，稅率約為7%至43.26%(二零一四年：7%至43.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十 所得稅開支(續)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本年所得稅 | | |
| — 香港利得稅 | 15,646 | 48,975 |
| — 海外稅項(附註(乙)) | 46,747 | 86,161 |
| — 過往年度調整(附註(甲)) | — | 21,336 |
| 本年稅項總額 | 62,393 | 156,472 |
| 遞延所得稅(附註二十二) | 29,849 | 7,728 |
| 所得稅開支 | 92,242 | 164,200 |

附註：

(甲)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接獲稅務當局有關不批准在過往課稅年度扣除若干項目之評稅通知書，並作出額外的稅項撥備。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此等評稅通知書提出反對，惟仍未接獲稅務當局之修訂評稅通知書。基於此事件之最新發展，本集團認為就過往年度及本年度可能不獲批准扣稅之項目維持作出額外稅項撥備是恰當的。

(乙) 本集團就提供轉發器容量所賺取收入與印度稅務當局進行訴訟。本集團被印度稅務當局就提供轉發器容量予在印度經營業務或在印度循任何途徑賺取收益的若干客戶所獲得的收入作出評稅。詳情載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附註三十一。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印度國會通過了財政草案，若干修訂已經實施，而且具有追溯效力。根據印度所得稅法(經財政法案修訂)，本集團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予客戶，而彼等在印度經營業務或在印度循任何途徑賺取收益，則本集團藉此所獲的收入(「源於印度」)，在根據印度法院對經修訂條文所作司法詮釋下，須在印度繳納稅項。由於財政法案引入若干具追溯力的修訂，故對本集團於印度法院審理的稅務訴訟可能造成重大的負面後果。本集團過往曾獲有關法院發出有利的判決。鑑於本集團會被視作源於印度的收入金額尚未獲印度法院釐定，因此仍未能確定確實的稅務後果。

根據本集團從本集團印度顧問獲得之最新建議，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記錄一項28,000,000港元撥備(二零一四年：65,000,000港元)，而根據目前所得之過往資料反映該金額為恰當及保守的。管理層打算在印度法院未來進行的稅務訴訟中，就本集團的立場作出強烈抗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十 所得稅開支(續)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之稅項，與假若採用本集團主要經營地點之香港利得稅稅率而計算之理論稅額之差額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除所得稅前溢利 | 531,997 | 723,220 |
| 按16.5%稅率計算之稅項(二零一四年：16.5%) | 87,779 | 119,331 |
| 毋須就稅項評稅的收益之所得稅務影響 | (108,051) | (120,131) |
| 不能就稅項扣除的支出之稅務影響 | 65,767 | 57,503 |
| 海外溢利之所得稅 | 46,747 | 86,161 |
| 過往年度調整 | — | 21,336 |
| 稅項開支 | 92,242 | 164,200 |

本集團之有效稅率為17.3%(二零一四年：22.7%)。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反映之較高有效稅率，主要由於與稅務當局之爭議而對過往年度作出額外撥備。

十一 每股盈利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 439,755 | 559,139 |
|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 390,978 | 390,877 |
|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元) | 1.12 | 1.43 |

以上所示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經扣除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所持有股份後達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十一 每股盈利(續)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是在假設所有潛在具攤薄作用之普通股已轉換成普通股的情況下，經調整後此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之限制性股份具攤薄作用。股份數目乃根據此等尚未行使之限制性股份的貨幣價值，按公允價值(即本公司的股份於年內之平均市價)可取得的本公司普通股數目釐定。以上計算的股份數目是與假設全數歸屬之限制性股份數目比較。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 439,755 | 559,139 |
|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 390,978 | 390,877 |
| 獎勵股份之影響(千股) | 894 | 584 |
|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 391,872 | 391,461 |
|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港元) | 1.12 | 1.4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十二 股息

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支付之股息分別為4,873,859,000港元(每股12.46港元)及968,777,000港元(每股2.48港元)。董事局不建議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為每股0.39港元)。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18港元 (二零一四年：每股普通股0.18港元) | 70,415 | 70,415 |
| 已付特別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1.89港元 (二零一四年：無) | 4,651,314 | — |
| 建議末期股息－無(二零一四年：每股普通股0.39港元) | — | 152,566 |
| | <u>4,721,729</u> | <u>222,981</u> |

十三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在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權益，相等於營業租約的預付款項，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在香港持有的土地： 十至五十年租約 | <u>18,368</u> | <u>18,951</u> |
| 於一月一日 | 18,951 | 19,534 |
| 營業租約的預付款項攤銷(附註七) | <u>(583)</u> | <u>(583)</u>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u>18,368</u> | <u>18,951</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十四 物業、機器及設備

| | 衛星及追蹤設施 | | | | | | | | 總額 |
|-------------------------------|-------------|--------------|----------|------------------|-----------|---------|-----------------|-----------|-------------|
| | 運作中 | 建造中/ 仍未使用 | 樓宇 | 傢俬、 裝置及 設備 | 辦公室 設備 | 汽車 | 衛星 地面站 設備 | 廠房及 機器 | |
|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 | | | | | | | |
| 成本 | 6,902,344 | 2,660,100 | 165,067 | 17,141 | 5,018 | 4,107 | 36,889 | 704 | 9,791,370 |
| 累計折舊 | (3,102,605) | — | (51,280) | (5,781) | (3,178) | (2,087) | (21,080) | (704) | (3,186,715) |
| 賬面淨額 | 3,799,739 | 2,660,100 | 113,787 | 11,360 | 1,840 | 2,020 | 15,809 | — | 6,604,655 |
|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 | |
| 年初賬面淨額 | 3,799,739 | 2,660,100 | 113,787 | 11,360 | 1,840 | 2,020 | 15,809 | — | 6,604,655 |
| 添置 | 12,602 | 1,140,304 | 3,291 | 125 | 2,402 | 1,134 | — | — | 1,159,858 |
| 各類別間轉撥 | 22,308 | (22,308) | — | — | — | — | — | — | — |
| 租約所持有的資產予以 終止確認 | — | (587,192) | — | — | — | — | — | — | (587,192) |
| 折舊 | (444,556) | — | (6,849) | (3,107) | (840) | (926) | (10,540) | — | (466,818) |
| 年末賬面淨額 | 3,390,093 | 3,190,904 | 110,229 | 8,378 | 3,402 | 2,228 | 5,269 | — | 6,710,503 |
|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 |
| 成本 | 6,937,255 | 3,190,904 | 168,358 | 17,266 | 7,387 | 4,114 | 36,889 | 704 | 10,362,877 |
| 累計折舊 | (3,547,162) | — | (58,129) | (8,888) | (3,985) | (1,886) | (31,620) | (704) | (3,652,374) |
| 賬面淨額 | 3,390,093 | 3,190,904 | 110,229 | 8,378 | 3,402 | 2,228 | 5,269 | — | 6,710,503 |
|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 | |
| 年初賬面淨額 | 3,390,093 | 3,190,904 | 110,229 | 8,378 | 3,402 | 2,228 | 5,269 | — | 6,710,503 |
| 添置 | 11,025 | 654,514 | — | 159 | 1,170 | 1,200 | — | — | 668,068 |
| 各類別間轉撥 | 2,371,269 | (2,371,269) | — | — | — | — | — | — | — |
| 出售(附註二十三) | (20,198) | — | — | — | — | — | — | — | (20,198) |
| 折舊 | (451,550) | — | (6,735) | (3,077) | (1,551) | (953) | (5,269) | — | (469,135) |
| 年末賬面淨額 | 5,300,639 | 1,474,149 | 103,494 | 5,460 | 3,021 | 2,475 | — | — | 6,889,238 |
|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 |
| 成本 | 9,299,250 | 1,474,149 | 168,358 | 17,425 | 8,543 | 4,214 | 36,889 | 704 | 11,009,532 |
| 累計折舊 | (3,998,611) | — | (64,864) | (11,965) | (5,522) | (1,739) | (36,889) | (704) | (4,120,294) |
| 賬面淨額 | 5,300,639 | 1,474,149 | 103,494 | 5,460 | 3,021 | 2,475 | — | — | 6,889,23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十四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折舊開支469,135,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66,818,000港元)已於服務成本列作開支。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合資格資產資本化借貸成本金額26,117,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6,555,000港元)。借貸成本按加權平均利率3.52%(二零一四年:3.51%)資本化。

十五 附屬公司

(甲) 附屬公司詳情

以下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附屬公司之名單:

| 名稱 |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定實體類別 |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 已發行股本及 債務證券詳情 | 持有權益 | |
|----------------------------------|-------------------|------------------|--|-------------|-------|
| | | |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 AsiaSat BVI Limited [#] |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 於香港投資控股 | 3,000股每股1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 100% |
| 亞洲衛星有限公司 | 香港,有限責任 公司 | 向全球提供衛星 轉發器容量 | 30,000股每股10港元 之普通股,及 20,000股每股 10港元之無投票權 遞延股 | 100% | 100% |

[#] 股份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乙) 擁有控制權之特殊目的實體

本公司設立一個名為亞洲衛星股份獎勵信託(「信託」)之信託,作為管理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成立之股份獎勵計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十二號,本公司需要綜合處理信託的賬目,因為本公司有權監管信託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並且可以透過受僱於本集團而獲授獎勵股份的僱員提供之服務而獲益。

| 特定目的經營的實體 | 註冊成立地點 | 主要業務 |
|------------|----------|---------------------------------|
| 亞洲衛星股份獎勵信託 | 海峽群島之澤西島 | 為股份獎勵計劃管理及為照顧合資格員工之利益,而持有本公司股份。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十六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貿易應收賬項 | 238,711 | 250,775 |
| 關連人士貿易應收賬項(附註二十七(丁)) | 116,713 | 204,944 |
| 減：貿易應收賬項減值撥備 | (20,368) | (22,924) |
| 貿易應收賬項－淨額 | 335,056 | 432,795 |
| 其他應收賬項－淨額 | 1,755 | 6,401 |
| 按金及預付款項 | 25,401 | 23,935 |
| | 362,212 | 463,131 |
| 減非流動部分：按金 | (2,616) | (2,616) |
| 流動部分 | 359,596 | 460,515 |

所有非流動應收賬項由本報告期間開始於五年內到期。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之賬面值接近其公允價值。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大部分以港幣、美元及人民幣為單位，有關外匯風險於附註3.1(甲)已有論述。

本集團一般會按照協議向貿易客戶按季徵收上期款項。按到期日之貿易應收賬項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尚未到期 | 197,730 | 207,276 |
| 一至三十天 | 40,797 | 34,935 |
| 三十一至六十天 | 13,555 | 32,905 |
| 六十一至九十天 | 15,724 | 38,767 |
| 九十一至一百八十天 | 38,895 | 83,199 |
| 一百八十一天或以上 | 48,723 | 58,637 |
| | 355,424 | 455,719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項中約147,324,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55,546,000港元)為應收一名單一外部客戶之款項，其餘則與遍及全球各地之數目眾多客戶有關。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十六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續)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減值之貿易應收賬項為20,36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2,924,000港元)，經已減值並全數作出撥備。被減值之應收賬項主要是客戶超過六個月仍未能付款有關。該等逾期應收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尚未到期 | 502 | — |
| 一至三十天 | 1,063 | 3,241 |
| 三十一至六十天 | 721 | 3,324 |
| 六十一至九十天 | 145 | 439 |
| 九十一至一百八十天 | 2,832 | 2,963 |
| 一百八十一天或以上 | 15,105 | 12,957 |
| | <u>20,368</u> | <u>22,924</u> |

貿易應收賬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於一月一日 | 22,924 | 30,022 |
| 應收賬項減值回撥淨額 | (1,317) | (3,266) |
| 撇銷金額 | (1,239) | (3,832) |
| | <u>20,368</u> | <u>22,924</u>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u>20,368</u> | <u>22,924</u> |

應收賬項減值撥備之產生及解除包括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之行政開支內。在一般於證實無法收回欠款的情況下，該欠款金額將在撥備賬戶中撇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十六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續)

未有考慮個別或全部作出減值之貿易應收賬項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尚未到期 | 197,228 | 207,276 |
| 一至三十天 | 39,734 | 31,694 |
| 三十一至六十天 | 12,834 | 29,581 |
| 六十一至九十天 | 15,579 | 38,328 |
| 九十一至一百八十天 | 36,063 | 80,236 |
| 一百八十一天或以上 | 33,618 | 45,680 |
| | 335,056 | 432,795 |

逾期但未作出減值之貿易應收賬項，與多名獨立客戶有關，而他們近期亦沒有拖欠還款的紀錄。根據過往經驗，鑑於有關應收賬項的信貨質素並沒有重大改變，欠款仍視為可以全數收回，因此管理層相信毋需作出減值撥備。

於報告日面對的最高信貸風險為上述每級別貿易應收賬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該等欠款的擔保。

十七 現金及銀行結餘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 236,571 | 231,452 |
| 短期銀行存款 | | |
| — 三個月內到期 | 1,008 | 933,703 |
| — 三個月後至一年內到期 | — | 2,180,517 |
| | 237,579 | 3,345,672 |

短期銀行存款之有效利率為3.8%(二零一四年：1.6%)，該等存款之平均到期日為四十九天(二零一四年：九十九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十七 現金及銀行結餘(續)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下列：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 236,571 | 231,452 |
| 短期銀行存款 —三個月內到期 | 1,008 | 933,703 |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 237,579 | 1,165,155 |

十八 股本

| | 二零一五年 | | 二零一四年 | |
|--------------|----------------|---------------|--------------|--------|
| | 股份數目 (千股) | 港幣千元 | 股份數目 (千股) | 港幣千元 |
| 法定： | | | | |
| 每股0.10港元之普通股 | 550,000 | 55,000 | 550,000 | 55,000 |
|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 | |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391,196 | 39,120 | 391,196 | 39,120 |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二日採納之計劃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二日，董事局批准成立一項股份獎勵計劃(「獎勵計劃」)，目的旨在加強本集團在吸納和挽留優秀高級員工方面之競爭力，從而有助於本公司之業務發展。根據獎勵計劃，本公司或其任何一間附屬公司之合資格員工獲授予本公司之獎勵股份(「獎勵股份」)。

根據獎勵計劃之規例，本公司已成立一個信託，作為管理獎勵計劃及在歸屬前持有獎勵股份(附註十五(乙))。本公司不時支付現金予信託人作為購買獎勵股份。

按照獎勵計劃之規定，董事局將不時決定每次所授出予相關合資格員工之獎勵股份的歸屬日期。董事局初步決定獎勵股份一般在五年期間內作出歸屬，由授出日期滿第二個週年日開始至第五個週年日為止，每個週年日分每批歸屬25%股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十八 股本(續)

股份獎勵計劃(續)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二日採納之計劃(續)

年內，總數共1,372,457股的股份(二零一四年：407,427股)以無代價方式授予執行董事及員工，包括因為二零一五年派發之特別中期股息而須授予執行董事及員工之額外778,008股的股份。年內共有522,645股的股份(二零一四年：661,132股)作出歸屬，成本為14,494,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0,39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內沒有放棄之股份。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執行董事獲授予192,689股的股份(二零一四年：52,137股)，及其歸屬之股份數目為75,928股(二零一四年：86,009股)。

獎勵股份數目變動及其有關平均公允價值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 | 二零一四年 | |
|----------|--------------------|------------------|--------------------|------------|
| | 每股平均 公允價值 港元 | 獎勵 股份數目 | 每股平均 公允價值 港元 | 獎勵 股份數目 |
| 於一月一日 | | 1,619,137 | | 1,872,842 |
| 授出獎勵 | 17.82 | 1,372,457 | 29.36 | 407,427 |
| 歸屬 | 27.73 | (522,645) | 30.86 | (661,132)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2,468,949 | | 1,619,137 |

股份獎勵計劃所持有股份數目變動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 | 二零一四年 | |
|----------|-----------------|------------------|------------|-----------|
| | 價值 港幣千元 | 所持有股份 | 價值 港幣千元 | 所持有股份 |
| 於一月一日 | 4,874 | 178,060 | 9,104 | 305,306 |
| 年內購買 | 9,763 | 353,000 | 16,169 | 533,886 |
| 年內歸屬的股份 | (14,494) | (522,645) | (20,399) | (661,132)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143 | 8,415 | 4,874 | 178,060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獎勵股份尚餘之歸屬年期介乎半年至四年半(二零一四年：半年至四年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十九 儲備

| |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 股份 獎勵計劃 所持有股份 港幣千元 | 以股份支付 之款項儲備 港幣千元 | 保留盈餘 港幣千元 | 總額 港幣千元 |
|---------------------------|---------------|-----------------------------|------------------------|------------------|------------------|
|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17,866 | (9,104) | 16,297 | 7,456,691 | 7,481,750 |
| 年內溢利 | — | — | — | 559,139 | 559,139 |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入之 股份 | — | (16,169) | — | — | (16,169) |
|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 — | — | 11,178 | — | 11,178 |
| 股份獎勵計劃已歸屬 之股份 | — | 20,399 | (20,399) | — | — |
| 轉移至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儲備 | — | — | 10,930 | (10,930) | — |
| 二零一三年有關末期及 特別股息 | — | — | — | (899,750) | (899,750) |
| 二零一四年有關中期股息 | — | — | — | (70,415) | (70,415) |
| 股份獎勵信託所持有股份 之股息 | — | — | — | 1,388 | 1,388 |
|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17,866 | (4,874) | 18,006 | 7,036,123 | 7,067,121 |
|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 17,866 | (4,874) | 18,006 | 7,036,123 | 7,067,121 |
| 年內溢利 | — | — | — | 439,755 | 439,755 |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入之 股份 | — | (9,763) | — | — | (9,763) |
|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 — | — | 11,134 | — | 11,134 |
| 股份獎勵計劃已歸屬 之股份 | — | 14,494 | (14,494) | — | — |
| 轉移至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儲備 | — | — | 4,822 | (4,822) | — |
| 二零一四年有關末期股息 | — | — | — | (152,566) | (152,566) |
| 二零一五年有關中期股息 | — | — | — | (70,415) | (70,415) |
| 二零一五年有關特別中期 股息 | — | — | — | (4,651,314) | (4,651,314) |
| 股份獎勵信託所持有股份 之股息 | — | — | — | 436 | 436 |
|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17,866 | (143) | 19,468 | 2,597,197 | 2,634,38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十 銀行借貸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流動 | 495,740 | 254,039 |
| 非流動 | 3,252,379 | 1,929,333 |
| | 3,748,119 | 2,183,372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動用的銀行融資額約為3,855,56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257,192,000港元）。經扣除有關交易成本約107,444,000港元（二零一四年：73,820,000港元）後，銀行借貸之賬面值約為3,748,11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183,372,000港元）。

銀行借貸以美元為單位。

銀行借貸共2,086,549,000港元，以亞洲六號衛星及亞洲八號衛星相關之保險索償所得款項作為抵押。該筆貸款由二零一五年二月起每半年分期還款，最後一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票面年息為2.65%（二零一四年：年息2.65%）。該等銀行借貸之有效利率為3.52%（二零一四年：3.51%）。該等銀行借貸之公允價值乃根據使用基於有效利率3.55%（二零一四年：3.48%）之利率貼現現金流量，並位於公允價值等級之第二級。

銀行借貸之餘下結餘包括有期貸款及循環貸款融資，以亞洲六號衛星及亞洲八號衛星以外若干衛星相關之保險索償所得款項作為抵押。該筆有期貸款由二零一六年七月起每年分期還款，最後一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根據循環貸款融資每次所提取款項，於有關貸款期完結時可以重新續期，直至二零二零年七月，於該日所有尚欠的貸款需要全數償還。該等銀行借貸皆採用浮息，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若干基點計息，而該等銀行借貸在利率變動及為合約重新定價日期所承擔的風險期為六個月或以內。該等銀行借貸之加權有效利率為3.35%（二零一四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十 銀行借貸(續)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償還之銀行借貸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一年內 | 495,740 | 254,039 |
| 一至二年內 | 342,090 | 250,999 |
| 二至五年內 | 2,202,504 | 764,116 |
| 五年後 | 707,785 | 914,218 |
| | <u>3,748,119</u> | <u>2,183,372</u> |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銀行借貸之利息開支為102,812,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9,667,000港元)，其中26,117,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6,555,000港元)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作年內作為物業、機器及設備成本。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約為154,998,000港元，由該項融資首次提取日，即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起計五年內可供動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約為437,898,000港元。此數額中之195,894,000港元隨後被提取，餘下融資額已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取消。

銀行借貸之賬面值及公允價值如下：

| | 賬面值 | | 公允價值 | |
|-----|-------------------------|------------------|-------------------------|------------------|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流動 | 495,740 | 254,039 | 495,382 | 254,564 |
| 非流動 | 3,252,379 | 1,929,333 | 3,250,354 | 1,932,427 |
| | <u>3,748,119</u> | <u>2,183,372</u> | <u>3,745,736</u> | <u>2,186,991</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十一 遞延收入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遞延收入之到期年期如下： | | |
| 一年內 | 162,343 | 193,399 |
| 多於一年 | 80,314 | 93,914 |
| | 242,657 | 287,313 |

二十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變動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於一月一日 | 397,035 | 389,307 |
| 已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附註十) | 29,849 | 7,728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426,884 | 397,035 |

年內遞延稅項負債/(資產)變動(並無考慮在同一稅項管轄權區內的結餘可相互抵銷)如下：

| | 加速稅項 折舊 港幣千元 | 以股份支付 之款項儲備 港幣千元 | 總額 港幣千元 |
|---------------|--------------------|------------------------|----------------|
|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390,652 | (1,345) | 389,307 |
| 已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 7,868 | (140) | 7,728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98,520 | (1,485) | 397,035 |
| 已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 29,970 | (121) | 29,849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28,490 | (1,606) | 426,884 |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因應相關稅務利益可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實現而對所結轉的稅務抵免予以確認。本集團沒有重大的未予確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二零一四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十三 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

將年內溢利調整為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除所得稅前年內溢利 | 531,997 | 723,220 |
| 作出調整： | | |
| — 貿易應收賬項減值回撥淨額 | (1,317) | (3,266) |
| — 其他應收賬項減值(回撥)/撥備 | (4,403) | 4,403 |
| — 壞賬撇銷 | — | 1,182 |
| —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附註八) | 11,134 | 11,178 |
| — 營業租約預付款項攤銷(附註十三) | 583 | 583 |
| — 折舊(附註十四) | 469,135 | 466,818 |
|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淨額(見下文) | (421) | (325) |
| — 利息收入(附註六) | (18,835) | (39,879) |
| — 租約安排之財務收入(附註六) | — | (48,436) |
| — 財務開支 | 76,695 | 3,112 |
| — 未變現匯兌(收益)/虧損 | (16,267) | 415 |
| 營運資金變動： | | |
| — 未開賬單應收賬項 | (4,373) | (4,663) |
| —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 | 86,023 | (58,456) |
| —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支出 | (16,367) | 33,534 |
| — 遞延收入 | (44,656) | 33,770 |
| 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 | 1,068,928 | 1,123,190 |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包括：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出售賬面淨額(附註十四) | 20,198 | — |
| 出售所得淨額(附註六) | 421 | 325 |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 | 20,619 | 32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十四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 | 貸款及應收賬項 | |
|---------------------|------------------|---------------|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之資產 | | |
|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不包括預付款項 | 343,580 | 446,297 |
| 現金及銀行結餘(附註十七) | 237,579 | 3,345,672 |
| 按金—非流動 | 2,616 | 2,616 |
| 總額 | 583,775 | 3,794,585 |
| 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負債 | | |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之負債 | | |
| 銀行借貸 | 3,748,119 | 2,183,372 |
| 應付建造費用 | 51,397 | 101,693 |
|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支出 | 103,928 | 109,932 |
| 總額 | 3,903,444 | 2,394,997 |

二十五 或然負債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所披露者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並沒有重大或然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十六 承擔

資本承擔

於年末時已簽約但尚未產生之資本開支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亞洲九號衛星 | | |
| 已簽約但未作準備 | 618,899 | 1,279,106 |
| 其他資產 | | |
| 已簽約但未作準備 | — | 889 |
| | 618,899 | 1,279,995 |

營業租約承擔—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按不可撤銷營業租約租用若干辦公室物業。各項租約年期介乎兩至四年，大部分租約於期滿時可根據市值重新釐訂租金。年內在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之租金開支已於附註七中披露。

不可撤銷營業租約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一年內 | 7,885 | 7,979 |
| 一年後至五年內 | 3,584 | 11,508 |
| | 11,469 | 19,48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十六 承擔(續)

營業租約承擔一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按不可撤銷營業租約向若干客戶出租其物業。各項租約年期介乎兩至六年。年內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之租賃收入為24,77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3,574,000港元)。

不可撤銷營業租約應收之未來最低租金款項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一年內 | 20,942 | 4,229 |
| 一年後至五年內 | 36,311 | 3,901 |
| | 57,253 | 8,130 |

二十七 關連人士交易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The Carlyle Group L.P. (「Carlyle」) (在美國註冊成立) 完成從通用電氣公司 (「通用電氣」) (在美國註冊成立) 收購其所擁有之本公司直屬控股公司 Bowenvale Limited 全部權益，而成為本集團的主要股東之一。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由 Bowenvale Limited (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直接控制，所持有之股權總數大約為74%。Bowenvale Limited 由中信集團有限公司 (「中信」) (在中國註冊成立) 及 Carlyle 所間接擁有，於本公司擁有平等投票權。本公司餘下26%股份則由公眾持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十七 關連人士交易(續)

下列為與關連人士進行之交易：

(甲) 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之收入

本集團與中信網絡有限公司(「中信網絡」, 中信之全資附屬公司)及中信網絡有限公司北京衛星通訊分公司(「中信衛星」, 中信網絡成立之分公司)訂立一項轉發器主協議。根據協議, 中信網絡及中信衛星授權本集團獨家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予其客戶使用。該等交易按參與交易之訂約方共同協定之價格進行, 而交易條款不會優於與第三方進行交易之條款。

年內, 本集團確認來自關連人士之收入如下：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中信衛星 | 270,516 | 261,071 |

(乙) 市場推廣開支

根據上文(甲)所述之轉發器主協議, 中信衛星代表本集團於中國進行市場推廣活動, 而本集團將會向中信衛星退還所產生的支出附加一筆市場推廣費用, 統稱為應付予中信衛星之市場推廣開支。該等交易按參與交易之訂約方共同協定之價格進行, 而交易條款不會優於與第三方進行交易之條款。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中信衛星 | 11,701 | 9,781 |

(丙)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 37,278 | 35,623 |
|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 6,781 | 6,536 |
| | 44,059 | 42,15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十七 關連人士交易(續)

(丙)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續)

本集團分別支付中信一間附屬公司、Carlyle一間附屬公司及通用電氣一間附屬公司，作為代表該等公司之若干非執行董事的酬金。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中信一間附屬公司 | 490 | 469 |
| 通用電氣一間附屬公司 | 168 | 417 |
| Carlyle一間附屬公司 | 268 | — |
| | <u>926</u> | <u>886</u> |

(丁) 來自該等交易之年末結存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 關連人士貿易應收賬項(附註十六)： | | |
| 中信衛星(附註) | <u>116,713</u> | <u>204,944</u> |
| 應付關連人士賬項： | | |
| 中信衛星 | <u>2,562</u> | <u>3,221</u> |
| 與關連人士有關遞延收入： | | |
| 中信衛星 | <u>134,220</u> | <u>151,485</u> |

關連人士應收賬項及應付賬項將按季結算費用。應收賬項及應付賬項為無抵押及無息。

上述交易乃根據本集團與對外客戶之同類交易的商業條款及經各方同意而進行。

附註：根據上文(甲)段所述有關本集團提供衛星轉發器容量予中信衛星客戶使用之轉發器主協議，本集團將承受有關提供服務予此等客戶之任何信貸風險。因此，本集團於每年年底將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該等客戶之應收賬項最終可能出現減值。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一項減值撥備2,04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000港元)，已包括於附註十六所披露之撥備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十八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 資產 | | |
| 非流動資產 | | |
|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 444,698 | 456,931 |
| 非流動資產總額 | 444,698 | 456,931 |
| 流動資產 | | |
| 附屬公司應收賬項 | 46,764 | 32,201 |
| 其他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 433 | 595 |
| 流動資產總額 | 47,197 | 32,796 |
| 資產總額 | 491,895 | 489,727 |
| 權益 |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 |
| 股本 | 39,120 | 39,120 |
| 儲備(附註(甲)) | | |
| — 保留盈餘 | 19,878 | 19,768 |
| — 其他儲備 | 427,389 | 425,927 |
| 權益總額 | 486,387 | 484,815 |
| 負債 | | |
| 流動負債 | | |
|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支出 | 5,332 | 4,911 |
| 本年所得稅負債 | 176 | 1 |
| 負債總額 | 5,508 | 4,912 |
| 權益及負債總額 | 491,895 | 489,727 |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六日獲董事局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居偉民
董事

魏義軍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十八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甲) 本公司儲備變動

| |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 以股份 支付之 款項儲備 港幣千元 | 繳入 盈餘 港幣千元 | 保留 盈餘 港幣千元 | 總額 港幣千元 |
|----------------|---------------|----------------------------|------------------|------------------|----------------|
|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17,866 | 16,297 | 390,055 | 19,292 | 443,510 |
| 年內溢利 | — | — | — | 970,641 | 970,641 |
|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 | | | | |
| —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 — | 11,178 | — | — | 11,178 |
| — 股份獎勵計劃已歸屬之股份 | — | (20,399) | — | — | (20,399) |
| — 已歸屬股份之調整 | — | 10,930 | — | — | 10,930 |
| 二零一三年有關末期及特別股息 | — | — | — | (899,750) | (899,750) |
| 二零一四年有關中期股息 | — | — | — | (70,415) | (70,415) |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u>17,866</u> | <u>18,006</u> | <u>390,055</u> | <u>19,768</u> | <u>445,695</u> |
|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 17,866 | 18,006 | 390,055 | 19,768 | 445,695 |
| 年內溢利 | — | — | — | 4,874,405 | 4,874,405 |
|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 | | | | |
| —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 — | 11,134 | — | — | 11,134 |
| — 股份獎勵計劃已歸屬之股份 | — | (14,494) | — | — | (14,494) |
| — 已歸屬股份之調整 | — | 4,822 | — | — | 4,822 |
| 二零一四年有關末期股息 | — | — | — | (152,566) | (152,566) |
| 二零一五年有關中期股息 | — | — | — | (70,415) | (70,415) |
| 二零一五年有關特別中期股息 | — | — | — | (4,651,314) | (4,651,314)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u>17,866</u> | <u>19,468</u> | <u>390,055</u> | <u>19,878</u> | <u>447,267</u> |

繳入盈餘代表本公司股份於一九九六年上市前集團進行重組時，本公司所收購附屬公司當日的綜合股東資金，與本公司為收購而發行股份的面值兩者之差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十八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甲)本公司儲備變動(續)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之繳入盈餘賬目可予分派。但在下列情況下，本公司不能從繳入盈餘中宣布派發或支付股息，或作出其他之分派：

- (i) 本公司未能或於分派後未能支付到期之負債；或
- (ii) 本公司資產之可變現價值會因分派後而低於其負債及已發行股本之總額。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用作分派之儲備包括以股份支付之款項儲備19,46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8,006,000港元)、繳入盈餘390,055,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90,055,000港元)及保留盈餘19,87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9,768,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十九 董事利益及權益(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條(第622章)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須予披露)

董事酬金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名董事之酬金列載如下：

| 董事姓名 | 酬金 港幣千元 | 與業績表現 | | 其他 福利(a) 港幣千元 | 退休福利計劃 之僱主供款 港幣千元 | 以股份 | 總額 港幣千元 |
|---------------------------------------|------------|-------|-------|---------------------|-------------------------|-----------|------------|
| | | 薪金 | 掛鈎之花紅 | | | 支付之 款項 | |
|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 居偉民(b)及(h) | 218 | — | — | — | — | — | 218 |
| 羅寧(b)及(h) | 109 | — | — | — | — | — | 109 |
| 翟克信(Peter Jackson)(b)及(h) | 163 | — | — | — | — | — | 163 |
| 唐子明(Gregory M. Zeluck)(d)及(e) 及(h) | 134 | — | — | — | — | — | 134 |
| Julius M. Genachowski (d)及 (e)及(h) | 67 | — | — | — | — | — | 67 |
| 殷尚龍(d)及(e)及(h) | 67 | — | — | — | — | — | 67 |
| Sherwood P. Dodge (c)及(f)及(h) | 84 | — | — | — | — | — | 84 |
| John F. Connelly (c)及(f)及(h) | 42 | — | — | — | — | — | 42 |
| 顧寶芳(c)及(f)及(h) | 42 | — | — | — | — | — | 42 |
| James Watkins | 499 | — | — | — | — | — | 499 |
| 李開賢 | 499 | — | — | — | — | — | 499 |
| Kenneth McKelvie | 529 | — | — | — | — | — | 529 |
| 王虹虹 | 499 | — | — | — | — | — | 499 |
| 莊志陽 | — | — | — | — | — | — | — |
| 魏義軍(William Wade)(g) | — | 6,339 | 1,585 | 375 | 951 | 1,564 | 10,814 |
| 總額 | 2,952 | 6,339 | 1,585 | 375 | 951 | 1,564 | 13,76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十九 董事利益及權益(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條(第622章)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續)

董事酬金(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名董事之酬金列載如下：

| 董事姓名 | 酬金 | 與業績表現 | | 其他福利(a) | 退休福利計劃之僱主供款 | 以股份支付 | | 總額 |
|-------------------------------|-------|-------|-------|---------|-------------|-------|--------|----|
| | | 薪金 | 掛鈎之花紅 | | | 之款項 | | |
| |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 |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
| 居偉民(b)及(h) | 209 | — | — | — | — | — | 209 | |
| 羅寧(b)及(h) | 104 | — | — | — | — | — | 104 | |
| 翟克信(Peter Jackson)(b)及(h) | 156 | — | — | — | — | — | 156 | |
| Sherwood P. Dodge (c)及(f)及(h) | 209 | — | — | — | — | — | 209 | |
| John F. Connelly (c)及(f)及(h) | 104 | — | — | — | — | — | 104 | |
| 顧寶芳(c)及(f)及(h) | 104 | — | — | — | — | — | 104 | |
| James Watkins | 381 | — | — | — | — | — | 381 | |
| 李開賢 | 381 | — | — | — | — | — | 381 | |
| Kenneth McKelvie | 411 | — | — | — | — | — | 411 | |
| 王虹虹 | 381 | — | — | — | — | — | 381 | |
| 莊志陽 | — | — | — | — | — | — | — | |
| 魏義軍(William Wade)(g) | — | 6,066 | 1,517 | 398 | 910 | 1,565 | 10,456 | |
| 總額 | 2,440 | 6,066 | 1,517 | 398 | 910 | 1,565 | 12,896 | |

附註：

- 其他福利包括汽車及保險供款並為短期性質。
- 支付予中信一家附屬公司。
- 支付予通用電氣一家附屬公司。
- 支付予Carlyle一家附屬公司。
-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九日獲委任。
-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九日辭任。
- 魏氏亦為本集團行政總裁。
- 除了上述披露的董事酬金外，該等本公司董事收取本公司之酬金，部分與其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服務有關。由於該等董事認為將酬金按其對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所作出服務予以分配之方法並不可行，故酬金未作分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十九 董事利益及權益(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條(第622章)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續)

董事酬金(續)

年內，概無因董事終止服務而向董事直接或間接支付或給予款項或利益，亦沒有任何應付的款項(二零一四年：無)。就可供使用的董事服務，概無向第三方提供或第三方因而應收取的代價(二零一四年：無)。概無作出惠及董事、受其控制的法人團體及有關連實體的貸款、類似貸款或其他交易(二零一四年：無)。

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於任何有關本公司業務之重大的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本公司董事概無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二零一四年：無)。

財務概要

| |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
|--------------|------------------|------------------|------------------|------------------|-------------------------|
| 業績 | | | | | |
| 收入 | | | | |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1,579,646 | 1,779,545 | 1,498,631 | 1,364,958 | 1,310,991 |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240,007 | 182,593 | — | — | — |
| 綜合時抵銷 | (101,402) | (77,234) | — | — | — |
| 綜合總額 | <u>1,718,251</u> | <u>1,884,904</u> | <u>1,498,631</u> | <u>1,364,958</u> | <u>1,310,991</u> |
| 除稅前溢利 | 932,424 | 1,345,603 | 897,747 | 723,220 | 531,997 |
| 稅項 | (109,856) | (431,231) | (150,227) | (164,200) | (92,242) |
| 除稅後溢利 | 822,568 | 914,372 | 747,520 | 559,020 | 439,755 |
| 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 | 117 | 119 | 120 | 119 | — |
| 擁有人應佔溢利 | <u>822,685</u> | <u>914,491</u> | <u>747,640</u> | <u>559,139</u> | <u>439,755</u> |
| 每股盈利： | | | | | |
| 基本 | <u>2.11港元</u> | <u>2.34港元</u> | <u>1.91港元</u> | <u>1.43港元</u> | <u>1.12港元</u> |
| 攤薄 | <u>2.10港元</u> | <u>2.33港元</u> | <u>1.91港元</u> | <u>1.43港元</u> | <u>1.12港元</u> |
| 資產及負債 | | | | | |
| 資產總額 | 7,560,623 | 8,662,812 | 8,536,733 | 10,545,925 | 7,519,438 |
| 負債總額 | (883,757) | (1,123,453) | (1,014,962) | (3,438,902) | (4,845,148) |
| 股東權益 | <u>6,676,866</u> | <u>7,539,359</u> | <u>7,521,771</u> | <u>7,107,023</u> | <u>2,674,290</u> |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63至第123頁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按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九十條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對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的責任(續)

審計涉及執行情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彼等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六日

股東資料

預計時間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六日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公布中期業績

二零一六年八月

公布全年業績

二零一七年三月

發表公司年報

二零一七年四月

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一七年六月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The Belvedere Building

69 Pitts Bay Road

Pembroke HM08

Bermuda

香港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一百八十三號

合和中心十七樓一七一二至一七一六室

任何有關閣下持有的股份，如股份過戶、更改名稱或地址或報失股票，須致函以上股份過戶登記處。



股東資料

上市

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

網址

<http://www.asiasat.com>
年報／中期報告可在網上瀏覽下載。

股息

董事局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公司聯絡資料

有關公司的一般查詢，請於辦公時間聯絡：

普通股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流通股份：
391,195,500股普通股
公眾持有量：100,020,805股普通股(25.57%)
面值：每股0.10港元

市場傳訊經理
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港灣道二十五號
海港中心十二樓
電話：(852)2500 0880
傳真：(852)2500 0895
電郵：wpang@asiasat.com

股票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路透
1135
1135.HK

投資者關係聯絡

行政總裁辦公室
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港灣道二十五號
海港中心十二樓
電話：(852) 2500 0888
傳真：(852) 2882 4640
電郵：wwade@asiasat.com

二零一五年年報

年報副本可致函以下索取：
市場傳訊經理
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港灣道二十五號
海港中心十二樓



ASIASAT

邁向更遠目標 合作更近一步

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www.asiasat.com